



福壽園國際集團

FU SHOU YUAN INTERNATIONAL GROUP
01448.HK

2024
年 度 報 告



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FU SHOU YUA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致辭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31	董事會報告
44	企業管治報告
57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
6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4	綜合財務狀況表
66	綜合權益變動表
67	綜合現金流量表
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1	財務概要
163	釋義及技術詞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白曉江先生(主席)
談理安先生(副主席)
王計生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

陸鶴生先生
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
周立杰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祝平先生
何敏先生
梁艷君女士
陳欣先生

審核委員會

何敏先生(主席)
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
羅祝平先生
陳欣先生

提名委員會

白曉江先生(主席)
王計生先生
羅祝平先生
何敏先生
梁艷君女士

薪酬委員會

羅祝平先生(主席)
談理安先生
梁艷君女士

合規委員會

梁艷君女士(主席)
羅祝平先生
何敏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祝后銘先生
鄭程傑先生

授權代表

白曉江先生
鄭程傑先生

註冊辦事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
上海
外青松公路7270弄
500號
郵編：20003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渣華道191號
嘉華國際中心
7樓709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

交通銀行

上海銀行

Citibank, N.A.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股份代號

1448

網址

www.fsygroup.com



主席致辭

本人謹代表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之全年業績報告，敬請各位股東審閱。

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仍面臨諸多挑戰，中國經濟則展現出較強的韌性。隨著國內經濟穩步復甦，居民消費信心持續改善，服務業穩健發展。在國家推進綠色發展戰略的背景下，環保殯葬理念得到進一步普及，加上人口老齡化加速，殯葬服務需求穩步提升。作為行業領軍企業，福壽園持續深化數字化轉型，推進綠色環保理念，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生命服務。

福壽園作為國內領先的殯葬及生命科技服務提供商、殯葬業發展和變革的探索者及參與者，一直處於行業創新的前沿。在龐大的殯葬和生命服務需求和市場前景下，憑藉業界領先的運營理念、多引擎驅動及規模擴張的策略，集團不斷進行產品轉型和升級，推進數位化轉型。秉承「以人為本，文化為根」的企業宗旨，福壽園在服務延展、科技引領、文化創新等領域多點發力，滿足了客戶多元化、高品質的需求，特別是精神層面的服務需求。

在二零二四年，集團的經營業績繼續保持穩健的態勢，這不僅彰顯了福壽園的市場適應能力，也體現了集團在持續創新和服務優化方面的不懈努力。本年度內，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2,077.5百萬元，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97.3百萬元。股東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達到人民幣373.1百萬元。董事會擬向股東派發二零二四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9.54港仙，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6.38港仙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宣派的特別股息每股38.82港仙相加，全年累計派息每股54.74港仙，符合本集團所承諾的派息政策，以答謝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和肯定。

回顧期內，福壽園積極推動自身轉型，努力從傳統的殯葬綜合服務商，向生命科技服務提供者邁進。在「2024品牌強國論壇」上，憑藉30年來在品牌建設方面的創新成果，入圍「2024中國創新品牌500強」，集團品牌價值獲評人民幣139.95億元，品牌指數高達431.64分，在500強中排名第233位。在2025達沃斯世界品牌峰會上被授予「2024世界創新品牌500強」稱號，根據專業品牌評價機構Asiabrand品牌評價法，福壽園品牌價值獲評價29.16億美元，彰顯了在殯葬行業中的領導地位，以及在創新和服務品質上的卓越表現。



主席致辭

福壽園持續推進數字化轉型戰略，引領數位化殯葬的持續反覆運算及對應用場景的不斷拓展，深化「互聯網+殯葬服務」模式。過去一年中，福壽園首次嘗試將AI技術應用於數字人的打造，成功以「數智人虛擬發佈」形式舉辦2024清明發佈會。這一創新舉措不僅展示了福壽園在數字化領域的技術實力，也為行業樹立了新的標桿。福壽園還發佈了國內首個虛實交互的數字家祠—「元家祠」。數字家祠結合了數字紀念館、數字人、AI家傳、在線紀念等功能於一體，打破了傳統網上紀念館的二維布局，以更具象的3D展廳形式呈現。在這裏，逝者的照片、影像、生前畫作等都可以由家屬自由布置。

回顧年度內，福壽園積極組織並參與各類社會公益活動，公益版圖廣泛，覆蓋到慈善救助、精神救援、安寧療護、優撫助學、生命教育、環境保護等多個領域。憑藉在慈善領域的卓越表現，福壽園榮獲「2023年度中國公益企業」。二零二四年六月，福壽園旗下福壽家生命社區、上海安療健康服務中心、上海拓新健康促進中心和上海杏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主辦的關愛癌症晚期患者公益服務專案及志願者招募啟動，該項目是我國首個遠端支援癌症晚期患者的公益服務專案。透過這一項目，福壽園希望喚起社會各界對癌症晚期患者及其家庭生活 and 需求的廣泛關注，為癌症晚期患者及其家庭提供更貼心、更全面的幫助和支持。

福壽園聯合上海社會科學院與澎湃新聞，共同發佈《福壽園公益事業白皮書》(以下簡稱《白皮書》)，這是國內殯葬行業首份系統梳理企業參與社會公益事業的白皮書。《白皮書》成果的發布，對福壽園公益事業作出階段性總結，為集團進一步構建「企業—行業—社會」可持續、常態化公益體系提供了思路，也為民營企業開展公益實踐提供了可參考的路徑。

在國際合作方面，福壽園也積極拓展視野，尋求與國際先進經驗的接軌與融合。二零二四年九月，福壽園應邀參加二零二四年國際殯葬協會大會，在大會上，集團向與會者詳細介紹了福壽園禮濟學院的成立背景、辦學理念以及為提升中國殯葬行業從業者綜合素質所做出的努力和取得的顯著成果。同時，集團還與國際殯葬協會主席團進行了深入交流，分享經驗、探討合作，進一步提升了福壽園在國際殯葬領域的影響力和話語權，為行業的國際化交流與合作搭建了新的橋樑。



主席致辭

福壽園始終致力於推動可持續發展工作，並取得了顯著的成績。公司在可持續發展領域的持續努力，體現了在「勞動實務」和「環境議題」上的突出表現。尤其在恒生指數評級中，福壽園已連續三年實現評分上升，最新得分提升至65.20分，保持A+評級，成為「回應性」區間內的最高評級，彰顯了公司在職業發展培訓、人才管理、資源消耗減少和低碳轉型等關鍵領域的領先地位。福壽園還積極回應ESG新規，持續優化反貪腐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和供應鏈管理系統，進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準，確保運營的透明度與合規性。這些舉措不僅展現了公司在可持續發展中的成果，也為行業樹立了標桿，推動了企業、社會和環境的協同進步。

福壽園作為殯葬行業的領軍企業，始終秉持「依法合規規範經營」、「創造行業新文化」、「讓客戶滿意、讓政府放心」、以及「履行多方面責任」等理念。未來，福壽園將繼續以高度的責任感和使命感，推動殯葬改革，助力行業規範化、綠色化發展，為社會提供更優質的服務，為行業的可持續發展貢獻更多力量。

展望未來，隨著人口老齡化程度加深，殯葬服務需求將持續增長。福壽園將繼續秉承「以人為本文化為根」的企業宗旨，不斷提升服務質量，推進數字化轉型，把記號做美，記載做厚，紀念做長，努力承擔企業責任、社會責任、行業責任、歷史責任、公眾責任，以行業新文化推動行業改變以及社會文明的進步，為滿足人民美好生活的需求而努力。福壽園堅持創新驅動發展，加快數字化轉型步伐，擴大綠色殯葬實踐，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生命服務。同時，集團將積極踐行社會責任，推動行業健康發展，完善對投資者持續、穩定的高回報機制，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承董事會命

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白曉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概覽

隨著中國全面步入小康社會，站在了新的歷史起點上，推動民生福祉達到新水準、不斷增強人民群眾獲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將是中國在民生領域未來發展的主要目標。進入了新時代，人民群眾對美好生活的嚮往從「生」延伸到「死」，提升人民群眾身後事的服務質量、實現「逝有所安」已成為殯葬領域重大時代課題，並不斷推動中國殯葬行業向縱深發展。

近年來，我國新型城鎮化穩步推進，城鎮化率持續提高。國家統計局發佈的最新數據顯示，二零二四年末我國城鎮常住人口達到**94,350**萬人，比二零二三年末增加**1,083**萬人，常住人口城鎮化率為**67.0%**，比二零二三年提高**0.84**個百分點。近六年我國城鎮化率年均提高**0.92**個百分點，每年都會有超過**1,000**萬的農村居民進入城鎮。城鎮化水準的穩步提升將催生新增城鎮人口對殯葬基礎設施、多層次殯葬服務、以至相關生命科技產業的的廣泛需求。與此同時，我國人口老齡化程度也呈現進一步加深的態勢。二零二四年末，**60**歲及以上人口為**31,031**萬人，佔比**22.0%**，與二零二三年末相比，增加**1,334**萬人，人口比重上升**0.9**個百分點。在「十四五」期間，二十世紀六十年代第二次出生高峰所形成的人口隊列相繼跨入老年期，中國的人口老齡化水準已經步入加速增長的「快車道」。根據國家統計局發佈的最新資料，二零二四年全年我國的死亡人口為**1,093**萬人。此外，隨著殯葬改革、移風易俗的不斷推進，近年來我國的遺體火化率持續提高，二零二一年全國火化遺體**596.6**萬具，遺體火化率達到**58.8%**。展望未來，新型城鎮化進程、人口老齡化趨勢和遺體火化率提升的加速和共振，必將不斷催生市場對殯葬服務的龐大需求。

二零二四年，我國經濟整體穩定運行，長期向好。國家統計局發佈的最新數據顯示，二零二四年，我國GDP為人民幣**1,349,084**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同比增長**5.0%**；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為人民幣**54,188**元，相較二零二三年同比名義增長**4.6%**，扣除價格因素，實際增長**4.4%**；城鎮居民人均消費支出為人民幣**34,557**元，相較二零二三年同比名義增長**4.7%**，實際增長**4.5%**；全國居民人均服務性消費支出增長**7.4%**，佔居民人均消費支出的比重達到**46.1%**，比上年提升**0.9**個百分點。另一方面，二零二四年，外部環境更趨複雜嚴峻和不確定，國內結構調整陣痛有所顯現，短期有效需求不足等制約服務業經濟持續回升向好的因素依然存在，居民消費能力有待進一步提升。長期而言，隨著我國人民生活水準的提升，收入的穩定增長，居民消費結構升級趨勢沒有改變，數字消費、綠色消費、健康消費等消費亮點不斷湧現，代表著居民質量化需求持續增加，綠色環保理念更加深入人心。未來服務型消費存在巨大發展潛力，包括戶籍人口城鎮化激發服務型消費升級，人口老齡化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來多元養老服務需求，數字經濟發展催生服務型消費新業態等。作為有溫度的殯葬服務商，我們在滿足基本殯葬服務需求的同時，也將高質量滿足大眾日益增長的多元化、差異化的服務要求，多層次的服務內容以及更加便捷的服務場景需求，以體現對逝者以及逝者家屬的人文關懷及情感慰藉。

我國殯葬領域在持續深化改革創新，加強制度建設，推進殯葬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等方面朝現代化方向不斷邁進。二零二一年至今，民政部和各地各級政府相繼印發了《「十四五」民政事業發展規劃》，正進一步完善殯葬公共服務體系，提高政府基本殯葬服務供給能力；進一步加快補齊殯葬服務設施短板，切實提高殯葬領域治理水準；進一步規範和加強殯葬服務管理，規範殯葬仲介機構、服務企業經營行為，建立健全綜合監管機制。二零二三年十一月，民政部發佈了《民政部辦公廳關於印發〈民政法規制度建設規劃（2023-2027年）〉的通知》，明確完善殯葬服務制度，推動制定加強和改進殯葬服務管理工作有關政策，適時啟動殯葬法立法研究。其中《殯葬管理條例》已被納入民政部立法工作計劃，相關修訂工作現在積極推進中。《殯葬管理條例》的修訂將深化殯葬改革，健全殯葬服務體系，有利於整治行業亂象，進一步規範殯葬行為，加強殯葬管理提供法制保障，促進行業市場化和規範化發展，最終達到中國殯葬行業的長遠健康發展。二零二四年二月，民政部召開開年工作動員部署會，再次強調加快補齊殯葬服務設施短板，包括增加殯儀館、公墓等基礎設施的建設投入，提高殯葬設施的覆蓋率和服務能力。同月，民政部發佈了《關於〈節地生態安葬服務指南〉等20項國家和民政行業標準計劃項目公開徵求意見的通知》，相關標準專案涵蓋了殯葬服務的多個方面，包括節地生態安葬、悲傷輔導服務、殯葬物聯網資訊系統軟體基本功能、遺體防腐劑標準、網路祭祀要求等，標誌著殯葬標準化建設的推進又邁出了重要一步。二零二四年四月，民政部發佈了《民政部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遺體和骨灰規範處置工作的通知》，相關通知進一步規範遺體和骨灰處置服務，明確規定各運營設施和相關監管機構的責任，加強行業服務人員的教育培訓。二零二四年以來，國家層面殯葬領域共發布國家標準6項，行業標準12項，啟動了10餘項推薦性行業標準制定修訂計劃，這表明了國家對殯葬領域提升服務供給水準、加強監督管理力量、推動行業健康發展的決心和力度。相關標準不僅體現了對殯葬服務流程和技術規範的嚴格要求，也彰顯了保護環境、節約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源、人文關懷的價值導向。本集團預計，隨著殯葬領域制度、體系的不斷完善，殯葬行業的准入門檻不論對新或舊的參與者都將有所提升。作為中國優秀殯葬服務商及行業的引領者，我們在遵規守法和標準化體系建設方面一直走在行業前列，相信以上的規範將會為本集團的持續發展營造出更為有利的競爭環境和發展空間。我們將繼續努力發揮先進導向作用，更好的滿足大眾在殯葬服務中的精神需求和文化需求。

科技殯葬領域方面，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民政部印發了《「十四五」民政資訊化發展規劃》，以積極構建全國一體的殯葬管理服務資訊平台，建設國家基礎殯葬資訊數據庫，提升殯葬管理服務資訊化水準。推動互聯網與殯葬服務融合發展，探索開展遠程告別、網上祭掃等新模式，為群眾提供更加便捷的殯葬服務。民政部又相繼發佈了《網絡祭祀服務規範》和《網絡祭祀要求(徵求意見稿)》，規範了網絡祭祀服務的服務保障要求，服務流程，網上紀念館的要求和評價與改進。二零二四年清明期間，全國開通1,164個網絡祭掃平台，累計服務網絡祭掃客戶約459.1萬人次，網絡祭掃已成為群眾表達哀思的重要方式，互聯網正在助推殯葬從傳統向現代轉型升級，「殯葬互聯網+」服務讓資訊化賦能殯葬服務，正在加快殯葬服務的標準化建設，提升殯葬服務的高質量發展。二零二四年五月，《中國民政》雜誌發表署名文章《把握發展新質生產力新機遇努力推動社會事務工作高品質發展》，指出當前殯葬領域相關產業正處於產品疊代、壓力疊加的關鍵期，必須加快推進科技創新和產業轉型，把現代科技思維融入傳統殯葬，推動殯葬行業形成科技含量高、資源消耗低、環境污染少、產品供給綠色化的新產業。二零二四年八月，民政部發佈了10項推薦性行業標準，其中三個標準體現了資訊化和網絡化正加快推進科技殯葬建設步伐：《殯葬物聯網資訊系統軟件基本功能要求》和《殯葬物聯網資訊系統基本數據元》規定了民政部門和殯葬服務單位的殯葬物聯網資訊系統建設相關標準及要求；《殯葬公共服務網絡平台技術要求》確定了殯葬公共服務網絡平台建設的一般要求和數據要求，提出了查詢類、統計類、可靠性類等方面的性能技術要求，對物理環境、容災備份、網絡建設、運行維護等提出了具體技術指標，並在安全事故響應、物理環境安全、平台網絡安全等安全防護方面明確了詳細技術要求。「用科技的思維和方法，讓逝者更有尊嚴，用現代科技提升殯葬服務，使其更人性化、更高端」將是殯葬業未來的發展方向。作為中國優秀殯葬服務商及行業的引領者，我們將持續提升科技創新能力、加快推動科技和數字化轉型在殯葬服務中的應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中國社會經濟發展進入了新時代，大眾從解決「有沒有」也正在轉向追求「好不好」。在殯葬領域，近年來，中國人均可支配收入不斷提高、政府大力弘揚傳承中華傳統文化和美德、加速推進的城鎮化進程、人口老齡化的趨勢、遺體火化率的提升，這些趨勢不僅體現為大眾對殯葬服務需求總量的增加，更體現為大眾對殯葬服務質量的提高及對殯葬服務內容多元化、差異化的要求。隨著中國老齡化進程的加速，殯葬行業將逐步融入整個老齡化事業的統籌發展規劃中，與各「為老」服務行業統籌協調發展。此外，構建政府主導、社會參與的多層次社會服務保障體系，激發市場主體活力，引導社會力量有序廣泛參與民生服務保障，積極推進殯葬服務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在保障基本民生需求的同時，大力滿足大眾多層次、多樣化的殯葬服務需求。這些驅動因素將促使中國殯葬行業深化穩定的發展。

業務評論

二零二四年，一方面我國經濟整體呈現穩定恢復態勢，GDP達到人民幣1,349,084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同比增長5.0%；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為人民幣54,188元，扣除價格因素，相較二零二三年同比實際增長4.4%；城鎮居民人均消費支出為人民幣34,557元，相較二零二三年同比實際增長4.5%。另一方面，隨著外部環境更趨複雜嚴峻和不確定，國內結構調整陣痛有所顯現，短期有效需求不足等制約服務業經濟持續回升向好的因素依然存在，居民消費能力仍舊有待進一步提升。在此經濟大環境下，殯葬情景中客戶的消費行為趨向謹慎，客戶消費決定前考慮的週期有拉長的趨勢，針對殯葬企業的地方性扶持政策的應用也趨向減少，此外，疊加去年同期在疫情後被累積和遞延的市場消費需求快速釋放形成的高基數，都給本集團的發展帶來了挑戰。本年度內，為應對經濟大環境和客戶消費行為的相應變化趨勢，集團從市場和產品的雙重維度持續關注，在服務延展、科技引領、文化創新等領域多點發力，因「園」施策，著力滿足墓園客戶多元化、差異化，特別是精神層面的消費需求，持續提升我們產品和服務的核心競爭力，實現集團長期可持續發展。

我們正在從行業領先的殯葬綜合服務商轉型為生命科技服務提供商，在墓園業務領域，持續致力於落實「3JI」理念（記號做美、記載做厚、紀念做長）在各地、各墓園的應用。本年度內，在「3JI」理念的導引下，我們推出了墓穴產品+服務的新情緒整合產品，致力於為生命提供創新、藝術和更多維度的服務與滿足。以「3JI」理念設計並成功落地的17家墓園園區，藝術美學得到了深刻的表達，從飽含人文關懷態度的設計理念到內外兼修的園區整體構造，從作為修飾性的自然景觀到功能性和藝術性共存的碑體形態，對生命的敬畏和對生命美學的追求均得以彰顯。此外，作為「3JI」理念中記載和紀念活動的體現，包括數字禮祭（數字化沉浸式落葬、追思及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祭)、「福壽園服務在線」小程序、數字人文紀念館、人生回憶錄和數位家祠等在內的個性化、數字化創新服務已被開發整合在殯、葬、祭等多個場景和環節，使得客戶可通過上傳聲音、圖片和視頻等材料，完成二維和三維數字人模型、人生微電影、人生回憶錄的製作，以及以家庭為單位的家傳的生成，均給客戶帶來更加豐富、立體的情感體驗和有益的情緒干預。同時，在數字時代下，我們強化了科技賦能管理，在各墓園企業中，我們已全面推行工程、保安、保潔以及園區管理的數字化系統，配合人效目標的實施，進一步提升了運營效率。此外，通過工程技術的革新，我們能夠在墓園中開發出不同價位段的小型化、藝術化的產品，為更多不同需求的客戶群體提供多元化的產品和服務。

本年度內，在國內建築行業整體下行的大環境下，本集團設計板塊的全資子公司天泉佳境專注殯葬領域的規劃設計，仍保持了較為穩定的經營和發展。天泉佳境通過市場公開招標在本年度獲得多地殯葬設施的規劃設計業務，其設計實力及經營能力在國內仍保持領先地位。同時，在集團內部，天泉佳境積極踐行「3JI」理念，為集團各實體公司的「3JI」規劃與落地，提供了強有力的保障，進一步增強集團產品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在殯儀業務領域，本年度內，我們著重在業務結構調整、客戶價值創造、禮儀服務轉型和科技賦能管理幾個方面開展工作。通過以「新場景、新品、新服務」為主的核心理程改造，實現現代殯儀的「新消費」需求，激發傳統殯儀業務的活力，滿足市場差異化、多元化的服務需求，引領行業發展。我們充分關注客戶心理需求，利用智能聲光系統改造火化場景，將「冥想療愈」服務引入告別儀式；研發安靈接運儀式、故人沐禮、懸掛祈福禮及相關文創產品；廳堂標準化的進一步升級形成《生命「四堂」規劃方案》，提升守靈告別廳的實用性、美觀度、科技感，增強客戶對殯儀服務的體驗感和獲得感。同時，我們進一步擴大殯儀用品集中研發和集中採購範圍，將「文化紙棺」、「文化靈盒」、「隨行香囊」等嵌入到儀式中，確保殯儀「新文化」全覆蓋。此外，我們持續推進技術含量高，如防腐和古人沐浴等高附加值服務的推廣，強化自身的核心競爭力，助推殯儀服務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作為本集團的重要戰略支點，生前契約旨在為民眾提供生命規劃建議和善終管理方案，為機構、政府提供長者服務解決方案，協助集團提早鎖定客戶，為殯儀和墓園帶來穩定的客戶儲備。在人口老齡化的社會背景下，生前契約服務正吸引更多希望儘早安排好自己身後事的客戶群，亦得到各級政府及長者服務機構的肯定、支持和服務採購。本年度內，累計簽訂生前契約20,229份合約(二零二三年：17,707份合約)，較上年增長14.2%。銷量的主要增長來自於機構、政府的解決方案的採購以及來源於制定不同目標層次的產品。相較於渠道開發，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們認為生前契約合約包含的服務內容的提升將更能吸引客戶、各級政府及長者服務機構，加速生前契約的推廣和提高其核心競爭力。因此在本年度內，我們亦在探索涉及安寧療護、哀傷輔導、情緒干預等多種專業支持服務內容的整合性生前契約，同時我們繼續推動與保險公司全方位、多險種的合作探索，並在下半年，設計完成了一款與意外險相結合的產品，以期通過跨業合作，實現生前契約業務的增長和市場的快速擴張。

本集團的環保火化機業務集研發設計、自主生產、全面配套及售後服務為一體，生產智慧環保火化設備及尾氣淨化處理系統。本年度內，我們繼續優化產品性能，持續收集客戶回饋，進一步提高產品質量，降低運維成本。我們積極維持國內外客戶，做好售前技術支持、售後維修保障工作，研發並提供了舊式JS-2火化爐更新改造服務，以使得現有客戶可以分享最新的產品升級和能耗節約成果。同時我們持續對新型揀灰爐、尾氣淨化系統設備進行數據統計分析驗證，不斷優化調整，進一步降低火化時長和燃料消耗。此外，我們亦在建立環保火化設備板塊自身的國內外銷售體系。本年度內，我們與國內外多家潛在合作方保持密切聯繫，亦與多家簽訂了火化機、尾氣系統和若干輔助設備的銷售合作協議。隨著新型城鎮化進程推進後相應殯葬設施的建設、人口老齡化趨勢、遺體火化率提升的加速和對環境保護的重視，我們相信各地對環保智慧火化設備的需求將大幅增長。

截至目前，本集團的業務已進入十九個省、自治區、直轄市的四十餘座城市，包括上海、河南、重慶、安徽、山東、遼寧、黑龍江、福建、浙江、江西、江蘇、廣西、北京、貴州、內蒙古、甘肅、湖北、河北及陝西，其中包括我們正在運營的位於全國十七個省的主要城市、直轄市和自治區的墓園和殯儀設施。本集團在全國其他重要省份、省會城市及空白區域的拓展計劃仍在穩步推進中。本集團將以審慎和穩健的步伐，堅守對股東負責的態度，聚焦核心高能級城市，關注更具區域協同效應的新建及存量項目的機會，篩選合適的目標，整合多元業務資源，以公允合理的對價收購優質資產。

隨著集團正從行業領先的殯葬綜合服務商轉型為生命科技服務提供商，我們在本年度內著重關注適配業務轉型的人才結構搭建和團隊建設。此外，面對複雜的市場環境與挑戰，我們不斷深化人力資源管理改革，本年度內已完善了人效目標和職級薪酬體系的設定，來確保合理配置人力資源，快速響應市場變化，保持競爭力和適應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作為具有非學歷高等教育機構資質的國內首家企業性殯葬職業教育學院以及全國殯葬行業產教融合共同體的核心成員，本集團旗下的禮濟學院，本年度內開設了「遺體火化師」「公墓管理員」等課程，提供「社工職業資格考試專項輔導」，發佈了《殯葬從業人員哀傷輔導服務規範》團體標準。此外，禮濟學院承辦了全國殯葬行業產教融合共同體第二次理事會議，承辦了首屆中國殯葬治理30人論壇，亦牽頭成立了長三角一體化生命服務事業智庫，並成功聯合主辦中英安寧療護高峰論壇暨長三角一體化生命服務事業智庫首屆國際論壇，為推動我國殯葬領域政府、產業、學者及研究員互相交流，加快完善中國特色殯葬治理體系提供智力支持。在國際交流方面，禮濟學院組織國際研學團參加「2024年美國ICCFA年會暨博覽會」、「2024年亞洲殯儀及墓園博覽暨會議(AFE2024)」、「第十屆東京殯葬博覽會、第十七屆國際殯葬協會(FIAT-IFTA)年會」、「第35屆亞澳公墓及火化協會(ACCA)年會」及「2024年美國殯葬協會(NFDA)年會暨博覽會」。在政策研究方面，禮濟學院為主要起草單位的《公益性安葬(放)設施建設和服務規範》入列2024年度第一批上海市浦東新區標準化指導性技術檔立項項目計劃。

福壽園持續秉承「以人為本、文化為根」的理念，正在從行業領先的殯葬綜合服務商轉型為生命科技服務提供商，從物理世界「福壽園」向精神世界「福壽元」發展。我們致力於把「記號做美，記載做厚，紀念做長」。本年度，全網涉「福壽園」相關信息共計約11.4萬條，同比增長74%，全網報導量、正面報導量均創歷年新高。社會普遍認可福壽園AI數字化探索，群眾點讚北京大學清明論壇、數智人虛擬清明發佈會、福壽園生命公益節等品牌活動及產教融合、生命教育等公益踐行，並多媒體地宣傳集團內各地禮儀師、墓碑設計師、保潔員等從業人員，稱之為「種星星的人」。二零二四年九月，被人們親切稱為「上海奶奶」的滬上知名慈善公益人士沈翠英，正式安葬上海福壽園。在紀念活動上，沈奶奶的數字人形象與現場的親友、嘉賓「隔空相見」。二零二四年十月，福壽園亮相劉潤2024年度演講，潤米諮詢創始人、著名商業顧問劉潤向線上線下數百萬觀眾分享了福壽園「3J1理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上海社會科學院、澎湃新聞聯合福壽園發佈「福壽園公益事業白皮書」，這也是國內殯葬行業首份系統梳理企業參與社會公益事業的白皮書，為民營企業開展公益實踐提供了可參考的路徑。我們在公益事業、公共關係、科技創新、品牌發展方面的表現獲得社會各界認可，先後獲得第十三屆公益節「年度教育公益貢獻獎」、第八屆中國公益年會「年度中國公益企業」、第十三屆財經峰會「數智化創新引領獎」及「傑出品牌形象獎」、第七屆社會責任大會「年度責任金獎」等榮譽。在二零二五年一月，福壽園受邀參加2025達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斯世界品牌峰會，入圍「2024世界創新品牌500強」，福壽園品牌價值獲評價29.16億美元（約人民幣212億元），品牌指數高達492.45分，排名第380位。

綜上所述，雖然今年複雜的經濟大環境以及去年高基數給集團的發展帶來了挑戰，但在全集團員工的齊心努力下，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總收益達人民幣2,077.5百萬元，較上年減少約20.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達人民幣373.1百萬元，較上年減少約52.8%。

收益

本年度內，我們的收益下降人民幣550.5百萬元或20.9%，從上年度的人民幣2,628.0百萬元下降至人民幣2,077.5百萬元。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三個業務分部：墓園服務、殯儀服務及其他服務。下表載列本年度內我們按分部劃分的收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墓園服務	1,709,205	82.3%	2,165,253	82.4%
殯儀服務	339,191	16.3%	397,886	15.1%
其他服務	37,436	1.8%	78,542	3.0%
分部間抵消	(8,348)	(0.4%)	(13,652)	(0.5%)
總計	2,077,484	100.0%	2,628,029	100.0%

墓園服務

下表載列於本年度內我們墓園服務收益的明細，包括墓穴銷售服務和其他墓園服務的收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墓穴數量	收益 (人民幣千元)	墓穴數量	收益 (人民幣千元)
墓穴銷售服務				
經營性墓穴	12,569	1,523,223	16,385	1,958,344
公益性墓穴及村遷	3,935	11,545	2,393	7,011
	16,504	1,534,768	18,778	1,965,355
其他墓園服務		174,437		199,898
墓園服務收益總計	16,504	1,709,205	18,778	2,165,25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上年度，國民生產生活在疫情後恢復常態化，被累積和遞延的殯葬消費需求得以快速釋放，客戶來園量快速上升，經營性墓穴銷售服務業績回補顯著，導致上年度基數較高。本年度內，受整體經濟環境和預期的影響，客戶的消費行為趨向謹慎，疊加上年度的高基數，墓穴銷售服務數量同比減少帶動墓園服務收益同比下降。

於本年度內，我們的經營性墓穴銷售服務收益較上年度減少人民幣435.1百萬元或22.2%，其中銷售數量減少3,816座或23.3%，平均銷售單價增長1.4個百分點。

本年度內公益性墓穴及村遷銷售服務收入為11.5百萬元，主要為1)滿足個別當地基礎設施建設提供的舊墳整體拆遷安置；以及2)向特定人群提供的惠民服務。

下表載列於本年度內我們的新墓園(新收購或新建成的墓園)和可比較墓園的經營性墓穴銷售服務收益明細：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墓穴數量	收益 (人民幣千元)	墓穴數量	收益 (人民幣千元)
經營性墓穴銷售服務，源於：				
可比較墓園*	12,440	1,517,593	16,344	1,956,707
新收購或新建墓園	129	5,630	41	1,637
經營性墓穴銷售服務收益總計	12,569	1,523,223	16,385	1,958,344

* 可比較墓園為從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整段期間皆屬於本集團所擁有並運營的墓園。

本年度內，可比較墓園的經營性墓穴銷售服務收益較上年度減少人民幣439.1百萬元或22.4%，其中銷售數量減少3,904座或23.9%，這主要是上年度，被累積和遞延的殯葬消費需求得以快速釋放，經營性墓穴銷售服務業績回補顯著，導致上年度同比基數較高。此外，本年度內客戶的消費行為趨向謹慎，導致墓穴銷售服務量較上年度下降。可比較墓園的經營性墓穴平均銷售單價較上年度增長1.9%，主要是單個墓園內產品服務結構優化和集團內不同墓園佔比變化等綜合因素所致。其中，上海福壽園整體銷售服務量同比下降，但高附加值的定製化墓穴產品銷售服務量仍有所上升，且上海福壽園在可比較墓園的墓穴銷售服務收入佔比亦同比提升約2.3個百分點。新收購或新建墓園經營性墓穴銷售服務收益增加人民幣4.0百萬元，主要是於去年上半年開始經營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陝西延安、山東荷澤和本年度開始經營的在山東德州的墓園項目貢獻。新墓園的經營性墓穴銷售服務的平均銷售單價比可比較墓園低，因為墓園區域位置不同，產品服務內容不同以及新墓園需要時間逐步改善景觀、提升服務、加強團隊及改善運營等，以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提高本集團的回報。我們會為新項目制定系統的運營提升計劃以確保上述目標的達成。依託我們在殯葬行業的先進理念、豐富的管理經驗和強大的專業團隊，該等新墓園的未來增長可期。

殯儀服務

下表載列於本年度內我們新殯儀設施(新收購或新建成的殯儀服務設施)和原有殯儀設施(可比較設施)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客戶數量	收益 (人民幣千元)	客戶數量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殯儀服務，源於：				
可比較設施*	62,015	332,555	71,460	395,803
新收購或新建成設施	3,128	6,636	1,208	2,083
殯儀服務收益總計	65,143	339,191	72,668	397,886

* 可比較設施指從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整段期間皆屬於本集團所擁有的殯儀設施。

於本年度內，殯儀服務收益減少人民幣58.7百萬元或14.8%，殯儀服務量減少7,525戶或10.4%，平均銷售單價下降人民幣269元或4.9%。其中，可比殯儀設施服務收益減少人民幣63.2百萬元或16.0%，服務量減少9,445戶或13.2%，主要由於1)上年度，殯儀設施恢復正常運營，市場需求回補迅速，各項殯儀增值性服務得以開展，導致上年度服務數量基數較高；2)自去年下半年開始，有若干個與當地合作方的殯儀服務合作項目到期。可比殯儀設施服務平均銷售單價較上年度下降約3.2%，主要是不同殯儀設施銷售佔比變化導致。特別是增值性服務附加值較高的重慶殯儀設施因當地競爭加劇及場所裝修暫停營業等因素導致本年度服務數量下降。

於本年度內，新殯儀設施的收入主要由分別在二零二三年六月和二零二三年九月收購和成立的在陝西延安和遼寧瀋陽的公司所提供的殯儀禮儀服務所貢獻。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各地區收益

我們正在運營的墓園和殯儀設施位於全國十七個省的主要城市、直轄市和自治區的戰略要地。下表載列墓園服務及殯儀服務於本年度內在各地區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上海	998,330	48.7%	1,262,184	49.2%
安徽	165,791	8.1%	166,869	6.5%
遼寧	135,906	6.6%	188,694	7.4%
河南	128,421	6.3%	164,076	6.4%
江蘇	98,578	4.8%	117,547	4.6%
黑龍江	92,552	4.5%	97,269	3.8%
山東	83,168	4.1%	120,097	4.7%
江西	77,434	3.8%	106,804	4.2%
重慶	64,036	3.1%	85,853	3.3%
福建	57,784	2.8%	64,670	2.5%
浙江	48,491	2.4%	56,900	2.2%
貴州	40,095	2.0%	59,754	2.3%
甘肅	25,708	1.2%	28,279	1.1%
內蒙古	14,026	0.7%	19,915	0.8%
廣西	13,675	0.7%	20,887	0.8%
陝西	3,077	0.1%	1,696	0.1%
湖北	1,324	0.1%	1,645	0.1%
總計	<u>2,048,396</u>	<u>100.0%</u>	<u>2,563,139</u>	<u>100.0%</u>

受到上年度高基數以及本年度經濟環境和預期的影響，各地區墓園服務數量有所下滑導致收益下降。上海、安徽和遼寧地區由於擁有若干權重墓園，其收益對集團貢獻度最大。其中，上海地區業務對集團的收益貢獻仍舊維持最高，達到48.7%；安徽地區業務本年度對集團的收益貢獻提升1.6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在合肥的一家權重墓園本年度恢復正常營運導致收益增長所致；遼寧地區業務本年度對集團的收益貢獻下降0.8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當地兩家權重墓園銷售數量下降導致收益下降。

其他服務

於本年度內，其他服務收益主要來自於我們向國內墓園和殯儀館提供專業設計服務的收益人民幣23.0百萬元，建造服務(EPC)的收益7.2百萬元，火化機銷售及相關服務的收益人民幣5.9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開支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經營開支佔總收益的比例為**65.8%**（上年度：**47.8%**），增加了人民幣**111.8**百萬元或**8.9%**。該增幅主要是以下綜合原因所致：**1)**根據業務經營環境和經營現金流的評估及更新，資產減值和應收款項壞賬準備共增加計提人民幣**127.8**百萬元，這其中包括針對兩個墓園項目的相關資產和對應商譽在本年度計提了減值準備共計人民幣**104.2**百萬元；**2)**主動優化人員結構導致的一次性成本支出；**3)**不同稅收因素導致的稅務成本增加；**4)**部分被銷售服務數量下降導致對應各項經營成本減少所抵消。

集團員工成本包括員工薪酬、獎金、福利。於本年度內，員工成本減少人民幣**19.6**百萬元或**3.9%**。該降幅主要是以下綜合因素所致：**1)**員工薪酬、獎金隨著墓園和殯儀銷售服務數量的下降而減少；**2)**部分附屬公司於下半年產生的人員優化的一次性成本支出；**3)**部分附屬公司維護維修外包業務轉為自營增加人工成本；**4)**去年下半年到今年新收購和新成立公司如延安洪福及沈陽福佑在本年度運營所產生的員工成本。

產品工程成本指我們墓穴產品的建造投入（不包括石材）。於本年度內，產品工程成本減少人民幣**9.0**百萬元或**7.3%**。主要由於建設數量隨著銷量下降而減少，此外本集團加強園區和墓區建設的規劃，優化投入強度以及提升了投入產出的週轉率。同時，本集團關注工程成本的投入，通過建立供應商庫及供應商等級評定，在保質保量的同時降低整體採購和工程成本，不斷提升工程的投入產出比。

材料和物資消耗指我們在提供墓園、殯儀及其他服務過程中所消耗的材料和物資，亦包括我們在建造墓穴所消耗的材料和物資。於本年度內，材料和物資消耗減少約人民幣**39.0**百萬元或**20.6%**，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內墓園和殯儀銷售服務數量下降導致的直接材料消耗減少。同時，本集團關注集中採購帶來的規模效應，持續擴大集中採購涉及的公司範圍和採購的物資材料內容，以期降低整體採購成本。

市場營銷和銷售渠道成本主要包括廣告成本、市場營銷成本及銷售佣金。於本年度內，市場營銷和銷售渠道成本減少人民幣**7.3**百萬元或**14.9%**。該等降幅主要是因為本年度內，銷售服務數量的下降，本集團進一步管控營銷成本開支，以及降低銷售佣金比例綜合所致。

於本年度內，折舊和攤銷增加人民幣**6.6**百萬元或**3.9%**，主要由於部分新墓園和殯儀設施資產開始投入運營。

其他一般經營費用增加人民幣約**72.8**百萬元或**42.5%**，主要是由於維修費用和水電能耗支出較去年同期上升以及部分附屬公司因不同稅務因素導致稅務成本上升，部分被**1)**交際費用、差旅費用、交通費用和會務費用等隨銷售服務量減少而降低；及**2)**本集團進一步開展資源配置優化行動導致經營費用隨之下降所抵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年度內，不動產及設備、無形資產、墓園資產和商譽確認的減值損失為人民幣10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根據業務經營環境和經營現金流預期的更新，對兩家墓園項目的相關資產計提了減值。其中，針對一家在山東省墓園項目的商譽和相關資產計提了減值準備約人民幣60.4百萬元，而一家在遼寧省的託管墓園項目的相關資產計提了減值準備約人民幣43.8百萬元。

經營利潤和經營利潤率

基於前述收益及經營開支的變化，本年度內，我們的經營利潤較上年度減少人民幣662.3百萬元或48.3%。下表載列於本年度內我們經營利潤和經營利潤率的分部明細：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經營利潤 (人民幣千元)	經營利潤率	經營利潤 (人民幣千元)	經營利潤率
墓園服務	706,754	41.3%	1,304,277	60.2%
殯儀服務	28,664	8.5%	64,413	16.2%
其他服務	(27,425)	(73.3%)	1,847	2.4%
分部間抵消	1,894	(22.7%)	1,662	(12.2%)
總計	709,887	34.2%	1,372,199	52.2%

本年度內，墓園服務的經營利潤率自上年度的60.2%下降至41.3%，主要由於上年度被累積和遞延的市場消費需求得以快速釋放，帶動各地墓園服務銷售量的不同程度反彈，邊際效應體現，導致同比基數較高，而本年度墓園服務銷售量的下降和固定成本(折舊、攤銷)的影響導致經營利潤率的下降。此外，本年度內兩家墓園項目業績持續未達預期，經審慎考慮，根據兩家墓園現時的經營環境和歷年的財務表現，並結合對未來市場的預期，對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涉及的商譽和有關資產進行減值撥備104.2百萬元，進一步降低了集團墓園服務整體經營利潤率。

上年度各地殯儀設施開始恢復正常運營，殯儀服務量的提升提高了銷售收入的邊際效應，而本年度內，整體殯儀服務量較去年同期的基數下降，同時，有較高附加值服務內容的地區，如重慶地區由於當地競爭加劇以及場所裝修暫停營業，導致本年度服務數量較上年度有所下降，綜合帶動經營利潤率的回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本年度內，其他服務分部錄得經營虧損人民幣27.4百萬元，主要來自於集團兩大戰略板塊火化機和福壽雲的科技和產品研發的投入，部分被設計建造相關收益所抵消。在目前政府環境保護法律法規日漸嚴格的趨勢下，我們對環保火化機的業務前景非常有信心。福壽雲關注科技殯葬和「殯葬互聯網+」服務，亦將是本集團未來發展的重要方向。

融資成本

本年度內，本集團向銀行金融機構用於境外分紅目的貸款的利息開支人民幣9.1百萬元(上年度：人民幣2.1百萬元)，附屬公司向其非控股股東貸款的利息開支人民幣0.8百萬元(上年度：人民幣0.9百萬元)以及租賃負債及其他長期負債的利息開支人民幣6.5百萬元(上年度：人民幣4.4百萬元)。

非控股股東貸款的利息開支指若干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非控股股東所借取的股東貸款的利息開支。這些附屬公司由本集團與該等非控股股東共同投資。除註冊資本外，本集團與該等非控股股東亦基於各自的持股比例以股東貸款的形式共同向這些附屬公司提供土地收購及墓園開發所需資金。利息按市場利率收取。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本年度內，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中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收到的政府補助、匯兌損益、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價值變動以及一家子公司確認的長期債務的豁免收益等。其中本年度內的利息收入和非上市現金管理產品收益合計為人民幣66.6百萬元，較上年度增加人民幣9.6百萬元或16.8%；本年度內，集團子公司涿鹿元寶山的若干負債獲得債權人的豁免，產生收益人民幣43.4百萬元；本年度內各類政府補助約為人民幣27.5百萬元，較上年度減少人民幣2.4百萬元或8.0%；該等收益部分被本年度內的匯兌損失合計約為人民幣15.0百萬元所抵消，上年度為匯兌收益人民幣1.6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按25%的稅率繳稅。

本年度內，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13.2百萬元，較上年度減少人民幣142.5百萬元或31.3%，主要因1)應稅收益隨著業務量下降而減少；及2)集團內境內公司向境外控股公司逐級分紅時需繳納的預提所得稅率因符合相關雙重稅收協定的要求而下降至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綜上所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達人民幣373.1百萬元，較上年度減少人民幣418.1百萬元或52.8%。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本年度內我們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產生(使用)的淨現金		
— 經營活動	731,628*	1,222,548*
— 投資活動	107,745*	(481,796)*
— 融資活動	(1,078,214)	(387,518)
總計	(238,841)	353,234

* 上述本集團的分類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但管理層認為該分類更能反映本集團業務實質及資訊更具有可比性。經審核的財務報表中披露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08.5百萬元(上年度：人民幣1,102.9百萬元)，於投資活動收回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0.8百萬元(上年度：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62.1百萬元)。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支付收購墓園土地相關款項人民幣23.1百萬元(上年度：人民幣119.7百萬元)，在此被分類為投資活動所使用現金，而非經營活動所使用現金。

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主要來自殯葬服務業務的所得款項。我們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主要用於墓穴開發和建造以及其他經營支出，包括向境外分紅時繳納的分紅所得稅支出。本年度內，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為人民幣731.6百萬元，較上年度減少人民幣490.9百萬元或40.2%，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收益減少，以及從境內向境外分紅增加導致繳納所得稅增加綜合所致。

於本年度內，投資活動所收回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7.7百萬元。主要由於：(i)定期存款、委託貸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淨收回投資金額人民幣169.3百萬元；(ii)收到利息和非上市現金管理產品收益人民幣59.3百萬元；部分被(iii)殯葬設施的各類建設，升級及維護性資本支出以及運營系統的建設支出共計人民幣78.7百萬元；(iv)購買墓園土地支出人民幣23.1百萬元；(v)投資權益基金支出項目款項人民幣15.0百萬元；(vi)為收購附屬公司、墓園及殯儀館的運營權以及其他投資而支付人民幣4.7百萬元所抵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本年度內，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7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向本公司股東支付二零二三年末期及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以及特別股息共計人民幣720.4百萬元；(ii)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百萬元；(iii)各附屬公司向其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人民幣132.2百萬元；(iv)償還租賃款項及其他長期負債人民幣25.7百萬元；(v)支付銀行貸款利息人民幣11.5百萬元；部分被(vi)收到非控股股東資本投入人民幣11.0百萬元所抵消。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2,056.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95.5百萬元)，我們的定期存款餘額為人民幣188.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7.7百萬元)，金融資產中非上市現金管理產品為人民幣589.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76.5百萬元)。該等金融資產為風險等級較低的現金管理產品，能在通知後快速贖回及於六個月內到期或於本公司酌情通知提取現金時到期，高度分散並由若干國有銀行管理，預期年化收益率從1.38%至3.05%不等。為支持拓展戰略，我們持有較多的現金。為適度提高資金收益，我們在確保安全性和流動性的前提下，將部分資金投放於短期的現金管理產品。該等產品系由國有銀行發行並管理、具有明確的預期收益率、明確的到期日或隨時可以贖回。雖然發行銀行對該等產品的本金和收益率並無擔保，理論上根據條款將由底層資產，譬如：政府債務工具、金融票據以及高評級的企業債券等的表現決定，但結合其產品特徵、歷史表現以及中國的銀行體系現狀，該等產品的本金和收益實質上具有保障，我們內部將投放在該等現金管理產品的資金作為現金的一部分。然而，從會計的角度，其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可預見的未來，我們預期將利用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來自其他融資渠道的資金撥付我們的資本支出、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董事會確認，此年度金融資產的交易，無論是單獨或合併計算，均未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規定的須予公佈的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未償還的銀行借款。

此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約人民幣100.0億元的銀行綜合授信額度。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以各財政期末的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5%(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由於我們良好的經營現金產生能力，故我們的經營一直保持較低的負債比率。儘管我們預期於隨後年度的資本支出將會維持在較高水準，但考慮到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儲備，我們估計資產負債比率不會大幅增長。因此，我們面對的利率風險是有限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貨幣風險

本集團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是中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但我們持有若干外幣銀行結餘，這使我們面對外幣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金額之中，人民幣、港幣及美元的佔比分別是80.3%、18.4%及1.3%。我們相信，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定期存款、銀行結餘以及若干應付款項的現時水準令我們面對有限及可控制的外幣風險。管理層通過嚴格管理外匯風險敞口並密切留意匯率走勢，以控制外幣風險。如有需要，本集團或會使用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

重要附屬及聯屬公司的收購或出售

本年度內無其他重要附屬及聯屬公司的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我們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採納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以就包括董事及僱員在內的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或回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受託人持有從二級市場買入的48,800,000股股份，上述限制性股份還未授出於合資格參與者。於本年度內，並無授出限制性股份予合資格參與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2,198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17名)全職僱員。我們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福利，其中我們亦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向社會保障保險基金繳款。此外，我們向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課程以及績效花紅，以確保我們的僱員具備必要技能並按其表現獲取薪酬。

資本承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土地使用權、其他投資、墓園資產及物業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48.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可用墓園土地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可用於墓穴銷售的土地面積約有2.83百萬平方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5百萬平方米)，能滿足集團長期持續運營所需。在確定各墓園的可出售面積時，我們已估計並剔除不進行墓穴建設的有關區域，例如與業務中心、辦公樓、景觀及主要道路有關的土地。由於我們的開發計劃或會不時改進，有關估計或會不時更新。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本年度完結後概無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前景

展望未來，我們將努力探索行業發展新模式，以互聯網科技承載記憶與情感，以智慧、高效、環保、溫暖的服務體系為目標，為行業注入新的內涵，持續引領行業變革和服務水準提升。我們將繼續堅持擴張型戰略目標，尋找合適發展機會，積極對外拓展並擴大產業鏈佈局，整合高度分散的中國殯葬行業資源，努力擴大市場份額以滿足更多老百姓對高品質殯葬服務的需求。我們要努力推進已簽約項目的落地，憑藉對殯葬業務的先進理念和專門知識，整合新收購業務，將其提升至我們的標準。我們將積極轉型，從殯葬服務提供商向殯葬及生命科技服務提供商，以提供高質量的生命服務和科技人文紀念服務為出發點，推動行業改變及社會文明的進步。

與此同時，我們還將推動火化機業務迅速成長為本集團的重要業務板塊，通過大力推行以生前契約為核心的生前事業及與地方政府合作的創新思維，增加殯儀服務在本集團的業務佔比及擴大設計服務業務的規模並將推進與互聯網結合以增加服務的內涵與可及性、並籌劃殯葬用品業務。最後，在積極推進各項業務發展的同時，我們將注重短期利益和長期價值的平衡，以更平穩及可持續的步伐把握本集團業務的發展，致力於經營好福壽園這個承載記憶與情感的生命場所，以最好的業績持續回報所有股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白曉江先生，67歲，為主席、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主席。白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白先生自一九九六年起擔任上海福壽園主席。彼亦自一九九六年起擔任中福的總裁兼主席。白先生現擔任中福及上海眾福的董事。白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起擔任Perfect Score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五月起擔任利福昇董事。彼現時亦為重慶福壽園集團董事長。彼擔任NGO 1及NGO 2兩者發起人之一。白先生於中國殯葬服務業累積逾27年經驗，並於本集團任職27年。白先生在中國出任高級工程師及其他工作職位期間取得有公認成就，例如彼曾於上海盧浦大橋建造工程擔任高級職務。白先生亦為中國民主建國會第六、第七及第八屆中央委員會委員及第八、第九、第十及第十二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的上海委員。目前，白先生於上海市總商會擔任第十三屆副會長，於香港中國商會擔任副會長，於香港國際投資總會擔任執行主席，於中華慈善總會擔任常務理事，以及於中國光彩事業促進會擔任常務理事。

白先生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擔任中國福利企業華東公司(中福的前身)總經理。白先生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零年期間擔任中國康華實業有限公司(中國福利企業華東公司的前身)的技術員、技術部經理、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白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獲頒上海第二工業大學的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

談理安先生，60歲，為副主席兼執行董事。談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談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擔任上海福壽園董事，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擔任合肥大蜀山公司董事，並自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為重慶福壽園集團的副主席。談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擔任FSG Holding董事。

於加入本集團前，談先生自一九八九年起加入國際濟豐集團並歷任該集團董事及紙業包裝部門營運總監。彼亦於二零零一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出任一家由國際濟豐集團和International Paper Company合資擁有的合資公司的行政總裁。

談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八月畢業於加州大學伯克萊分校，獲得物理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七年八月獲得南加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王計生先生，72歲，為執行董事兼本集團總裁。王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業務營運、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王先生自一九九六年至二零一九年曾擔任上海福壽園的董事總經理。彼亦為上海福壽園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總裁。彼擔任NGO 2的發起人之一。王先生於中國殯葬服務業累積逾30年經驗，並在本集團任職逾30年。

自一九九九年，王先生為由中國殯葬協會為各墓園高級管理層舉辦的課程的講師。在彼於一九九一年獲委任為中福的副總經理之前，王先生於一九八零年至一九九一年期間在上海對外貿易學院任職教師。於一九七一年至一九八零年期間，王先生在安徽吉慶地方學校擔任教師及輔導員。

王先生為中國殯葬服務業的知名人物。王先生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二五年擔任中國殯葬協會副會長。王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修畢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學院舉辦的高級行政人員課程，並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修畢上海交通大學舉辦的中國CEO(總裁)創新管理高級研修班。王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獲得全國勞動模範終身榮譽稱號。

王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為國際濟豐包裝集團(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820)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陸鶴生先生，75歲，為非執行董事。陸先生為高級工程師。彼於中國殯葬服務業擁有逾29年經驗。

自二零零一年起，彼為上海南光石化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彼為中福副總經理、上海中福石油化工實業有限公司主席兼總經理及上海眾福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副主席兼總經理。於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零年期間，彼為上海展覽中心友聯公司總經理。

於一九七三年至一九八五年期間，陸先生在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科學及技術分部、信息數據部及設備供應部工作，並曾擔任黨委會副書記及書記等職位。

陸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六月畢業於上海工程技術大學，取得銷售及展覽高級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66歲，為非執行董事。Huang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一直擔任Chongqing Stone Tan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的總經理，自二零一一年起直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一直為Big Earth Publishing, Boulder, Colorado的財務總監。此前，Huang先生曾於國際濟豐集團控股公司擔任多個高級管理層職務。在加入國際濟豐集團控股公司之前，Huang先生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七年期間在德薩斯州達拉斯擔任Electronic Data Systems的企業會計經理。彼亦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擔任Energy System International的北京辦事處總裁，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為加利福尼亞州三藩市Millennium Bank的董事會成員，其後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獲選為董事會主席。

Huang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五月畢業於加拿大McMaster University，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九年三月完成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發起的高級管理課程。Huang先生自一九八九年一月起為美國德薩斯州的執業會計師。Huang先生目前並非執業註冊會計師。

周立杰女士，50歲，為非執行董事。周女士擁有超過24年投資行業工作經驗。周女士現時擔任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總監。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九年，周女士擔任北京海問諮詢有限公司研究主管。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零零年，周女士先後擔任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管理中心副處長，以及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高級研究經理、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

周女士於一九九八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投資經濟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一年獲得天津商學院財務管理學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祝平先生，7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羅先生自一九八八年以來在中國東方航空公司擔任多項職務。彼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為中國東方航空公司企業管理處副處長及處長，及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六年為股份制辦公室副主任。羅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在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670)任職董事會秘書15年。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任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羅先生分別於一九七九年八月及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安徽勞動大學哲學系及安徽大學法律系。羅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四月在華東師範大學經濟學系主修世界經濟學碩士研究生課程。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彼參加由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及摩根士丹利在美國舉辦的行政人員考察團。彼亦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完成中歐一沃頓商學院合作公司治理和董事會課程。羅先生持有上海證券交易所於二零一二年四月發出的獨立董事證書及香港董事學會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發出的企業管治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何敏先生，55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於私募股權投資及金融領域方面積累超過26年的經驗。何先生現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此前，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起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何先生一直擔任以成都為基地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的執行合夥人代表。何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任職於一間以香港為基地的私募基金管理公司及於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任里昂證券亞太恒富資本的中國增長及發展基金董事總經理兼主管。

何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八月出任融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172)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二月至二零二四年四月出任萬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40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四月出任弘海高新資源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6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何先生獲清華大學頒授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倫敦商學院頒授金融學碩士學位。彼亦為香港特許金融分析師學會會長、註冊會計師、私募股權併購投資人、大學講師及專欄作家，他以筆名艾雲豪撰寫了如《巨星經濟學》、《誰偷走了紅魔》及《RISE FROM CRISES》等書籍。

梁艷君女士，41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合規委員會主席，擁有超過18年法律工作經驗，在證券和資本市場方面有多年相關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梁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任北京中科富橋科技有限公司法務助理，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任環球能源投資有限公司總裁助理，於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任中國國際經濟交流中心交流部部長助理，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任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律師，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任北京懋德律師事務所律師及內核組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零二四年四月任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718)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至八月任北斗鼎銘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律師，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至今任北京嘉維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律師。

梁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取得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梁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取得中國司法部授予的中國律師執業證，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取得非銀行金融機構董事任職資格，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的獨立董事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陳欣先生，49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金融及投資行業擁有超過24年經驗。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先後擔任貿易服務助理經理、個人銀行助理經理及項目貸款主管。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一年，陳先生於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先後擔任投資銀行部公司財務組經理及副總裁以及亞洲特別機會投資部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擔任Permira基金管理(亞洲)有限公司中國區總裁，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七年擔任豐德資本創始合夥人，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擔任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投資主管，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二月擔任匯橋資本集團合夥人及董事總經理、私募投資業務主管，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二零二三年七月擔任復星美元產業基金聯席總裁及粵港澳大灣區投資負責人，於二零二三年七月至二零二四年七月擔任復星集團戰略資本總經理。

陳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二月至二零二二年十月出任都市麗人(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298)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二年五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任北京鷹瞳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251)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分別於一九九七年取得中國復旦大學國際金融文學士學位，於二零零零年取得香港科技大學經濟學理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二年取得美國耶魯大學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金融與企業戰略。

高級管理層

王計生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本集團總裁。有關王先生的履歷，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

馬劍亭先生，44歲，為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彼擁有逾21年財務及審計工作經驗，在財務管理、內控審計和收購兼併等方面有豐富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馬先生於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中民投」)及其附屬公司或其投資的公司擔任多項要職，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八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擔任中國醫療網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383)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投資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九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擔任中民投財務團隊負責人；於二零一七年七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擔任中民投亞洲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擔任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微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245)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擔任中民投財務會計部高級經理。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馬先生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審計部任職及最後職位為審計高級經理，在此期間馬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被委派至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英國曼徹斯特分所)擔任審計主管。

馬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六月於上海交通大學取得英語(金融及商務)學士學位，並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CICPA)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祝启銘先生，37歲，為我們的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及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董事會秘書室」）總經理。祝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加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彼先後任職於本集團營銷中心、品牌中心、總經理辦公室及上市籌備組。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二二年，彼先後擔任董事會秘書室主管、經理、總經理助理等職務。祝先生負責本公司的資本市場管理、投資者關係管理、對外信息披露、企業管治、公司架構管理等事務。祝先生於二零一零年獲得上海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二零一一年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發的墓園管理員職業資格證書，於二零一八年完成上海交通大學教育集團工商管理與大數據產業高級研修班，於二零二一年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於二零二四年成為澳洲國際公共會計師資深會員及成為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二零二三年獲得「《聚董秘》2023年度最佳董秘獎」，及於二零二四年獲得第六屆金格獎，年度卓越董秘獎與智通財經ESG卓越領導獎。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墓地服務及殯儀服務。此外，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亦從事提供墓園及殯儀館的設計服務、製造火化設備以及火化設備銷售及售後服務。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

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2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四年間的財務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61頁「財務概要」一節。

業務審視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共實現銷售墓穴16,504座、向65,143戶喪家提供了各類殯儀服務，共計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2,077.5百萬元，共計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97.3百萬元，其中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373.1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在中國運營的已建成墓園已達34座、正在運營的殯儀設施已達31間。我們的業務版圖已經擴大至中國大陸的十九個省、自治區或直轄市的四十多座城市、不斷擴大的業務版圖為我們未來的發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礎。

更多有關本年度內本集團業務發展及表現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上述一節乃本報告之一部份。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由於中國的殯葬業源於長久的人文歷史，有著地方性獨特傳統的營運模式，隨著世界不斷進步和更新，有關殯葬行業的傳統常規面對著革新的挑戰，相關的法規亦須有待趨向成熟。本集團身處中國殯葬服務業的領先地位，致力於引領中國殯葬事業的現代化改革，減低本行業法規未能足以與時並進的風險。

中國的殯葬業受政府有關法規嚴格規管，為受高度規管的行業，在牌照及土地的供給方面具有嚴格限制，對於本集團業務的擴張構成風險和不確定性。



董事會報告

透過收購兼併實現業務擴張是本集團重要戰略之一。然而，該項策略能否成功取決於多項不確定因素，主要包括：被收購目標會否存在一些隱藏債務及未知的潛在訴訟，我們能否妥當地整合被收購目標並提高其附加價值、是否有足夠熟練及合資格的管理人員以滿足擴張產生的市場需求等等。

中國對於資金在資本項下的流動尚存在多項規定和限制，可能會影響本集團靈活運用全球資金實現業務擴張的能力以及向境外投資者分紅派息的能力。

更多有關本集團面臨的其他各項風險和不確定性請參閱招股章程。有關本集團氣候變化風險，請參閱本公司另外刊發的二零二四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的事件

有關本集團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的事，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的「本年度後事項」一節。

未來發展

自本集團上市十多年以來，本集團致力透過其營運策略，以鞏固本集團在中國殯葬服務業的領先地位。

展望未來，我們將努力探索行業發展新模式，以互聯網科技承載記憶與情感，以智慧、高效、環保、溫暖的服務體系為目標，為行業注入新的內涵，持續引領行業變革和服務水平提升。我們將繼續堅持擴張型戰略目標，尋找合適發展機會，積極對外拓展並擴大產業鏈佈局，整合高度分散的中國殯葬行業資源，努力擴大市場份額以滿足更多老百姓對高品質殯葬服務的需求。我們要努力推進已簽約項目的落地，憑藉對殯葬業務的先進理念和專門知識，整合新收購業務，將其提升至我們的標準。我們將積極轉型，從殯葬服務提供商向殯葬及生命科技服務提供商，以提供高質量的生命服務和科技人文紀念服務為出發點，推動行業改變及社會文明的進步。

與此同時，我們還將推動火化機業務迅速成長為本集團的重要業務板塊，通過大力推行以生前契約為核心的生前事業及與地方政府合作的創新思維，增加殯儀服務在本集團的業務佔比及擴大設計服務業務的規模並將推進與互聯網結合以增加服務的內涵與可及性、並籌劃殯葬用品業務。最後，在積極推進各項業務發展的同時，我們將注重短期利益和長期價值的平衡，以更平穩及可持續的步伐把握本集團業務的發展，致力於經營好福壽園這個承載記憶與情感的生命場所，以最好的業績持續回報所有投資者。



董事會報告

環境政策及表現

集團一直遵循著「公墓變公園、告別變美麗、祭祀變紀念」的可持續發展理念，致力於理念、產品、服務、文化、藝術、科技等方面的突破，打造融合綠色、生態、藝術、人文情懷的殯葬文化，引領殯葬服務迴歸情感需求的文化本質，弘揚中華優秀傳統文化，推動中國現代殯葬業的發展和改革。

集團在多地進行援助和扶貧建設，依託公益基金會，盡力為社會分擔責任，創造價值。我們謹記現在的和平源自於前代人的貢獻，集團將先輩的精神化作文化傳承融入到集團創立的教育活動當中，將生命和情感融合，意在創立長期的社會價值。

我們一向注重公司人才發展，保障員工的權益，提供綠色、健康的工作環境，杜絕侵犯員工權益的現象出現。我們也為員工提供完善的培訓體系，培育團結的工作團隊。福壽園注重理念傳播，深入並持續地和來自全球的同行工作者溝通，實現文化的傳遞，同時，吸納更多社會人才和年輕血液加入我們。

福壽園積極響應國家「雙碳」目標，積極開展碳盤查工作，取得了一個又一個「碳中和」認證，推動石材減量化與生態節地葬的發展，推廣無煙墓園、綠色祭祀，以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的材料與工藝建設百年生態陵園。

集團將傳承、節約、高效等關鍵詞看作生命服務行業未來的發展重點。節約土地、推動民生、紀念傳承，我們不斷探尋精神生命價值的傳承方式，構建可持續發展藍圖。未來，我們將繼續引領員工和客戶了解生命服務理念，勇擔企業、行業、社會、歷史和公共責任，為人們帶來更優高品質的生命服務。

福壽園在環境、社會和管治(ESG)方面的表現獲得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MSCI)的AA評級，處於全球同行業中的領先地位。同時，我們被納入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成分股，充分體現了福壽園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獲得的廣泛認可。

更多有關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政策及表現，請參閱本公司另外刊發的二零二四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遵守有關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確認符合法規要求的重要性。本集團已建立多個內部監控系統及分配人力資源，確保持續符合規則及規例，並通過有效溝通與監管部門保持良好工作關係。本年度內，盡我們所知，本集團已遵守所有中國及香港的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上市規則及《殯葬管理條例》。



董事會報告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依賴主要持份者(包括我們的僱員、客戶、供應商、監管機構及股東)的支持。

僱員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的合資格及熟練僱員，我們相信僱員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源及財富。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價值觀，我們的目標是不斷提升僱員價值及企業價值。因此，我們已經制定一套內部培訓計劃並為僱員提供多種教育及發展機會。本集團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並激勵僱員。本集團進行績效考核及面談，以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作出符合市場趨勢的必要調整。我們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採納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以就包括董事及僱員在內的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向彼等提供激勵或回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2,198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71名)全職僱員。

客戶

本集團極其重視客戶服務並致力於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及產品，同時保持長期業務增長。我們每月進行回訪以調查客戶滿意度，對客戶意見進行總結及分析並在內部溝通之後向客戶提供反饋意見。我們認識到客戶在我們成功中發揮的重要作用，並將繼續提高我們服務及產品的質量。

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包括墓碑生產商、園林公司等。本集團擁有一套完整的供應商採購體系，從而保證本集團的利益並為供應商創造動力。本集團對供應商進行評估，以界定各供應商的服務範圍及負責人並保證產品及服務質量及供應商的利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建立「供應商環境及勞工體系」並於二零一七年將其實施，從而提高供應商的篩選標準並與其攜手實現共同增長。

監管機構

本集團所在的殯葬業，由中國民政部及其他相關機關監管。本集團通過有效溝通與監管部門保持良好工作關係，及確保遵守規則及規例。

股東

本集團其中一個目標是為股東提升企業價值。本集團促進業務發展以實現可持續盈利增長，在考慮流動資金狀況及本集團的業務擴張需要的同時，以穩定派息回報股東。

有關本集團與持份者的關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另外刊發的二零二四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董事會報告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9.54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6.86港仙)。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派付，惟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根據公司法，我們可通過舉行股東大會，決定以任何貨幣宣派股息，惟概不可宣派超過董事會建議金額的股息。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可以利潤(已變現或未變現)，或以可合法用於分派的本公司任何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宣派及支付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宣派特別股息每股38.82港仙，特別股息將分三批派付：1)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派付特別股息每股17.24港仙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計劃一」)，2)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五)派付特別股息每股10.79港仙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計劃二」)，3)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五)派付特別股息每股10.79港仙予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計劃三」)。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的公告。

從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及其後的各個財政年度，我們亦擬向股東分派不少於年度可分派淨利潤的35%。然而，我們將每年重新評估我們的股息政策。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股東名冊登記。於上述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為確定可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股東名冊登記。於上述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有關支付計劃一、支付計劃二及支付計劃三的相關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董事會報告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前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為27.4%（二零二三年：26.2%），而向單一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為6.9%（二零二三年：9.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五大客戶的合併收益並無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30%。

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66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及45。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條文計算的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

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百萬元）。

稅項

股東如對有關購買、持有、出售或處理股份或行使任何相關權利之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稅務顧問的意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的出售）。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不論是直接持有或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或以其他方式持有）。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要求本公司據此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人民幣1.75百萬元。

董事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白曉江先生(主席)

談理安先生(副主席)

王計生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

陸鶴生先生

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

周立杰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祝平先生

何敏先生

梁艷君女士

陳欣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白曉江先生、王計生先生、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及陳欣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同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為三年，而各服務協議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根據委任函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任期為三年。各委任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任何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因素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重要交易、安排及合同

除於本年報「獲准許彌償條文」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結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且由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此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重要合約。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的權益。

稅收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任何稅收減免。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關於管理及經營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董事酬金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董事薪酬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其他薪酬由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務及職責、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及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後釐定。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的薪酬的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獲准許彌償條文

董事受益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現時及於本財政年度生效。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要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辦理及投購適當的保險。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載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新訂或已有股票掛鈎協議。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我們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採納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以就包括董事及僱員在內的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向彼等提供激勵或回報。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受託人持有**48,800,000**股股份，但並無授出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下的受限制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下可供授出的股份（「受限制股份」）數量為**67,444,812**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2.9%**。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8,644,812**份，約佔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8%**。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有權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獲授受限制股份的合資格參與者，各選定參與者有權獲得的股份數目，以及在董事會酌情認為適合的條件規限下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相關受限制股份。

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向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關連人士授出受限制股份的任何建議必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該關連人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者除外，在此情況下，該董事將須於有關批准程序棄權）及符合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第**14A**章（包括尋求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歸屬僅於符合董事會施加的條件（或獲董事會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或獲董事會授權人士可**(a)**指示並促使受託人按董事會不時決定的方式向選定參與者轉讓有關數目的受限制股份，以從信託向選定參與者發放受限制股份；或**(b)**倘董事會或其指定人士認為選定參與者以股份收取受限制股份並不切實可行，而理由完全涉及選定參與者以股份收取受限制股份的能力或受託人向選定參與者進行任何有關轉讓的能力的法律或監管限制，則董事會或其指定人士將指示並促使受託人按當時市價或不高於按本公司指定的最高價格（如適用）在市場上出售歸屬予選定參與者的有關受限制股份的數目，並按照有關受限制股份的實際售價，以現金向選定參與者支付因有關出售而產生的所得款項。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開始生效，並繼續有效，除非並直至自該日期起的**十(10)**年期限屆滿時終止，除非董事會決議提前終止。



董事會報告

更多詳情請參閱我們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受限制股份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獲授出、歸屬、註銷或失效，亦概無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下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日期滿。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採納任何新購股權計劃，亦概無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股份權益

董事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概約百分比
白曉江先生	信託受益人(附註1)	好倉	96,600,000股	4.16%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0,453,452股	0.45%
王計生先生	信託受益人(附註2)	好倉	96,600,000股	4.16%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53,452股	0.02%
談理安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900,000股	0.04%
陸鶴生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好倉	27,600,000股	1.19%
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00,000股	0.02%

附註：

1. 白曉江先生於Wish and Catch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而Wish and Catch則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4.16%權益。該等股份由白曉江先生為受益人的信託間接持有。
2. 王計生先生於Peaceful Field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而Peaceful Field則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4.16%權益。該等股份由王計生先生為受益人的信託間接持有。
3. 陸鶴生先生於Grand Fire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而Grand Fire則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1.19%權益。

董事會報告

(ii) 於購股權所涉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子女)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FSG Holding	實益擁有人	好倉	320,360,000股	13.81%
談智雋先生	全權信託創辦人(附註1)	好倉	320,360,000股	13.81%
Perfect Score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83,000,000股	20.82%
利福昇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好倉	483,000,000股	20.82%
中福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好倉	483,000,000股	20.82%
鴻福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4)	好倉	483,000,000股	20.82%
NGO 1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5)	好倉	483,000,000股	20.82%
NGO 2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6)	好倉	483,000,000股	20.82%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7)	好倉	151,482,000股	6.53%
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7)	好倉	151,482,000股	6.53%

附註：

1. 談理安先生的父親談智雋先生透過(i)身為一個信託的財產授予人(而該信託擁有FSG Holding的最大股東Pacific Millennium Investment Corporation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身為另一信託的財產授予人(而該信託擁有FSG Holding的第三大股東Fast Answer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有權在FSG Holding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談智雋先生合共擁有FSG Holding已發行股本的48.15%。因此，談智雋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FSG Holding於其中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3.81%。



董事會報告

2. Perfect Score為利福昇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利福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Perfect Score於其中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82%。
3. 利福昇為中福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中福被視為或當作擁有Perfect Score於其中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82%。
4. 中福為鴻福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鴻福被視為或當作擁有Perfect Score於其中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82%。
5. 鴻福由NGO 1擁有50%權益，而NGO 1被視為或當作擁有Perfect Score於其中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82%。
6. 鴻福由NGO 2擁有50%權益，而NGO 2被視為或當作擁有Perfect Score於其中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82%。
7. 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擁有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9.99%，故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或當作擁有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其中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53%。

除上文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的登記冊內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其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獲授權利以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方式獲得利益，而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令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獲得該等於任何其他法團的權利。

僱員退休福利

本集團的僱員退休福利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關連交易

- (1) 重慶國隆農業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重慶國隆」）與西苑福壽園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訂立一項貸款協議，據此重慶國隆向西苑福壽園提供股東貸款，該筆貸款已於二零二四年延期，自延期日期起計一年內到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餘額約為人民幣18.52百萬元。利率約為每年4.35%。



董事會報告

與重慶國隆訂立股東貸款(「貸款」)的理由是為墓園開發提供資金。經計資金需要，西苑福壽園的股東重慶國隆和上海福壽園(一家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在註冊資本金之外按持股比例向西苑福壽園以提供股東貸款的方式提供了資金。

由於重慶國隆為西苑福壽園的主要股東，擁有西苑福壽園的49%股權，因此重慶國隆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關連人士。貸款構成一項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認為，貸款屬一項財務資助(定義見上市規則)是由重慶國隆按正常商業條款為我們的利益而提供，且本公司並無就貸款以其資產作抵押。貸款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0條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自2024年8月起，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欣先生之酬金調整為每年人民幣240,000元，以及根據其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一併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併合資格及願意續聘為核數師。於過往三年，本公司核數師並無變動。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薪酬。

承董事會命

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白曉江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除非另有所述，本企業管治報告有關企業管治守則參考之守則條文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守則條文。

企業文化

2024年，福壽園面對氣候變化與人口老齡化等挑戰，堅守社會責任，以「創新，求實；心平，心誠」的企業精神為指引，將可持續發展深植於戰略布局，推動殯葬行業的創新與進步。我們深耕臨終患者及家屬的精神人文照護，推動安療殯葬一體化，攜手高校、醫院、社區等，共同發展安寧療護事業，並持續推動生命文化與教育傳播，讓公益與生命價值廣泛傳遞。

圍繞「記號做美，記載做厚，紀念做長」的「3JI」理念，我們深化生命科技服務，推廣「虛擬數字人」及「沉浸式數字禮廳」，實現從生理生命告別到精神生命延續的深刻轉變。此外，我們重視人才培養，營造多元、溫暖的發展環境，暢通晉升路徑，打造有歸屬感與使命感的「生命守護者」團隊。

我們積極響應「雙碳」目標，推動碳中和、綠色殯葬，推廣環保材料與工藝，建設百年生態陵園。展望未來，福壽園將持續優化可持續發展框架，提升生命科技服務，以創新與溫暖為生命的終章增添色彩，幫助生者跨越時間，讓生命記憶歷久彌新。

更多有關本集團企業文化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另外刊發的二零二四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充分瞭解到企業透明度及問責的重要。本公司致力於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及通過有效的企業管治程序帶領本集團取得更好業績及提升公司形象。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其各自確認其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3條，本公司亦已制定及採用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藉以規管被本公司認為因其職位及聘用原因而可能擁有與本公司或其證券有關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

本公司並無知悉有董事及有關僱員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董事會

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的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

白曉江先生(主席)

談理安先生(副主席)

王計生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

陸鶴生先生

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

周立杰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祝平先生

何敏先生

梁艷君女士

陳欣先生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而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最少三分之一。

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擁有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定期會面討論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制定整體策略。董事可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參與。

董事會須定期會面且每年須舉行最少四次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會定期會議均會向董事發出最少十四天通知，讓彼等有機會將其他事項納入會議議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已舉行5次會議。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個別董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名稱	董事會會議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合規委員會會議	
執行董事						
白曉江先生	5/5	—	1/1	—	—	1/1
談理安先生	4/5	—	—	1/1	—	1/1
王計生先生	5/5	—	1/1	—	—	1/1
非執行董事						
陸鶴生先生	4/5	—	—	—	—	1/1
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	5/5	2/2	—	—	—	1/1
周立杰女士	5/5	—	—	—	—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祝平先生	5/5	2/2	1/1	1/1	2/2	1/1
何敏先生	5/5	2/2	1/1	—	2/2	1/1
梁艷君女士	5/5	—	1/1	1/1	2/2	1/1
陳欣先生	5/5	2/2	—	—	—	1/1

除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沒有舉行任何其他股東大會。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為三年。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彼等各自的委聘函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任期為三年。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及過程均受組織章程細則監管。董事會經提名委員會建議後，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詳細闡述及制訂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監察董事委任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組織章程細則訂明，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的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或加入現有董事會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具資格在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各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所有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者）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並合資格在會上膺選連任。

股東可在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召開及舉行的任何股東大會上，於董事任期屆滿前通過普通決議案隨時罷免該名董事，而不受組織章程細則所載任何事項或本公司與該名董事達成的任何協議所限，本公司股東亦可以普通決議案選出另一名人士代替該名被罷免的董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知悉其須承擔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董事亦知悉其須承擔確保準時刊發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

就董事所知，並無存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質疑的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因此，董事已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有關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會的職責及授權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決定及監察業務與表現。

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連同其他高級行政人員獲授權負責執行董事會不時採納的策略及指示並進行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定期會面，檢討本集團整體業務表現、調配整體資源及作出財務及營運決定。董事會亦會在彼等管理權力範圍內給予清晰指示，包括管理人員應作出報告的情況，亦會定期檢討權力轉授安排，以確保有關安排切合本集團的需要。本公司已以書面方式制定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人員各別職權的備忘錄。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董事可在其認為合適的情況下，自由聘請外部獨立專業顧問，以協助他們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每年檢討該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

本公司已經制定了舉報政策，旨在讓員工、客戶、供應商和其他利益相關方可以在保密和匿名的情況下提出任何對涉嫌不正當行為或不良行為的擔憂。

同時，本公司還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制定了反貪腐政策。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於任何時候均以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祝平先生、何敏先生、梁艷君女士及陳欣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因素就其獨立性作出確認。本公司認為，羅祝平先生、何敏先生、梁艷君女士及陳欣先生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指引且獨立於本公司。

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令彼等的相關知識及技巧進步及更新。本公司已透過研討會及提供培訓資料方式為董事安排培訓。全體董事均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培訓的記錄。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包括白曉江先生、談理安先生、王計生先生、陸鶴生先生、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周立杰女士、羅祝平先生、何敏先生、梁艷君女士及陳欣先生)已獲提供有關董事職務及職責、適用於董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權益披露責任及本集團業務的相關指引資料，而且白曉江先生、談理安先生、王計生先生、陸鶴生先生、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周立杰女士、羅祝平先生、何敏先生、梁艷君女士及陳欣先生已出席有關董事責任、上市公司責任、資料披露責任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培訓課程。

主席及總裁

本公司主席(「**主席**」)及總裁(「**總裁**」)職務由不同人士出任。主席一職由白曉江先生出任，而總裁一職則由王計生先生出任。主席的職責乃為帶領和管治董事會，以創造董事會整體有效的表現及個別董事作出實際貢獻所需的環境，並確保董事會履行應有職責及董事會及時討論所有重要及恰當的問題。總裁已獲轉授權力管理本公司及監督本公司的日常業務活動。

主席與總裁的職責明確區分，並以書面形式確立。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為董事的共同責任，而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根據上市規則在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披露的情況。

合規委員會獲委派負責上述企業管治職能，並向董事會匯報。

合規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慣例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四個委員會並授權各種職責予該等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在各自之特定職權範圍內履行本身獨有之職能，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有關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並在合理要求下，可於適當情況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七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更新及發佈。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但不限於)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四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敏先生、羅祝平先生及陳欣先生與非執行董事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組成。何敏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2次會議。其已審閱及討論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中期及年度業績公告及報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並就重新續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更新及發佈。薪酬委員會經更新職權範圍包括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畫的事宜。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但不限於)評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及酬金，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此外，薪酬委員會檢討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並釐定其薪酬架構。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祝平先生及梁艷君女士與副主席兼執行董事談理安先生組成。羅祝平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1次會議。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審閱本公司薪酬政策包括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相關事宜及架構以及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公司員工之薪酬及其職責履行狀況。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B.3段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但不限於)規劃提名政策以供董事會考慮、實施董事會制訂的提名政策並就填補董事會空缺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五名成員組成，即主席兼執行董事白曉江先生、執行董事王計生先生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祝平先生、何敏先生及梁艷君女士組成。白曉江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1次會議，其已審核董事的重新委任、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董事的輪值退任計劃並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進行評估。

合規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合規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合規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更新及發佈。合規委員會的經更新職權範圍包括審視和監查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報告

(「ESG」)的職責。合規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但不限於)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法律及合規方面，以確保本集團遵從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ESG政策。合規委員會將有權尋求外聘顧問意見。

合規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梁艷君女士、羅祝平先生及何敏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梁艷君女士為合規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規委員會舉行2次會議，其已審閱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同時審閱了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員工有關合規及ESG方面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在符合法律和監管要求方面的政策及操守、適用於僱員和董事的行為守則以及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行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

為提升董事會的效益及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應保持執行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均衡組合，使董事會高度獨立而可有效發揮獨立的判斷能力。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三位非執行董事和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女性董事佔比達到20%。其中除負責福壽園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的三位創始人之外，另有在製造行業、投資和金融行業及財務領域擁有豐富經驗的三位非執行董事，以及四位在各自行業獨具權威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既有資深金融專家、法律專家，又有具備多年大型上市公司管理經驗的前任董事會秘書。本公司從性別、地域、文化背景、專業知識及經驗技能等多方面保證獨立非執行董事背景的專業性、獨立性及多樣性，從而為整體企業發展和管治提供指引。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制定可計量目標。提名委員會評估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的平衡及結合。在甄選候選人時，從多元化觀點出發，包括但不限於考慮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時限及對本公司業務屬必要的其他素質，以至候選人能為董事會帶來的優勢及貢獻。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等可計量目標，以確保其適當性及確定達致該等目標所取得的進度。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具均衡及多元化的組成。

提名委員會主席收到任命新董事或續聘退任董事的建議後，召集提名委員會會議進行充分的盡職審查，審查通過後，提名委員會召集董事會會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考慮及審批。經董事會審議批准後，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膺選獲任。



企業管治報告

員工性別多元化

僱員(包括高級管理人員)中的性別比例為女性員工佔**41.9%**，男性員工佔**58.1%**。作為殯葬服務提供商，本集團的女性員工比例在行業內相對較高。我們充分尊重每一位員工的合法權益，堅決杜絕本集團內部可能發生的歧視現象，確保員工不會因性別、年齡、種族、民族、學歷、宗教信仰等不同而受到區別對待，努力打造多元包容的企業環境。

按薪酬組別劃分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5條，截止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十名董事及兩名高級管理層人員按薪酬組別劃分之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組別	人數
0港元至1,000,000港元	9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4,0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5,0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2

除上文所披露外，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外聘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向本集團提供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外聘核數師之酬金載列如下：

	應付或已付的費用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		
審核服務	2,850	3,000
中期業績審閱	950	1,190
總費用	3,800	4,190

本公司近三年並未更換過核數師。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制度，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股東利益，並定期審查及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確保內部控制制度運行的有效性。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設有內部審核功能並已建立以風險管理為導向的內部控制系統，包括以書面形式規範的公司管理政策及制度、清晰界定的組織架構及職責授權體系、穩定可靠的財務管理數據和報告、及嚴格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監督考核機制。

本集團嚴格按照國家法律法規和聯交所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不斷完善和規範公司內部控制管理政策及制度，通過客觀地辨識、分析和評價企業的風險事件，深入剖析內部控制的主要環節，以有限的管理資源聚焦核心問題，建立涵蓋經營管理的主要業務和風險事項的內部控制管理制度體系。本集團採用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集團總部管理中心、和各分附屬公司的三級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授權架構體系。董事會是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最高決策機構，高級管理層及集團總部管理中心實現所有重大事項的風險的有效識別和控制，各分附屬公司對各自業務履行直接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職能。

有關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

-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在合理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披露內幕消息
- 嚴格遵循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刊發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處理事務
- 在本公司的《行為守則》內納入嚴格禁止在未經許可下使用機密資料或內幕消息的規定
- 透過本公司的內部報告程序並經管理高層考慮有關的結果，確保適當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本集團開展風險評估對風險進行排序，去年重大風險均得到控制，排名有所下降。此外，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計劃，以確保根據統一指引來識別、評估、管理、監控及呈報本集團的所有重大風險，並在有需要時上報高級管理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該指引當中訂明以常見風險管理方法進行的集團風險管理政策與流程。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運行成效年度性進行檢討，範圍覆蓋所有重大的財務、運營及合規風險管理及監控。本公司認為其有效且充分。獨立內部控制顧問與內部審核職能部門每半年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合規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匯報。獨立內部控制顧問在風險評估中並無發現任何重大風險。

此外，董事會已檢討及審議本公司會計、風險管理、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並認為足夠。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能維持完善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

聯席公司秘書

祝后銘先生(「祝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祝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企業融資及企業管治。祝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鄭程傑先生(「鄭先生」)(一家外部專業的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副總監)，於二零二三年九月獲委為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鄭先生將協助祝先生履行其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能及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相關經驗」。有關聯交所就祝先生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資格授出毋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的豁免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的公告。祝先生為鄭先生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祝后銘先生及鄭程傑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有關審閱上市規則及其他合規規定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各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合規委員會各自之主席(或委員會成員代表)、獨立董事委員會(如有)主席以及管理層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有關本集團業務的疑問。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及於股東大會提出議案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10%投票權(按每股一票計算)的一名或多名股東，可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提請須以書面方式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寄



企業管治報告

往現位於中國上海外青松公路7270弄500號的本公司中國總部，郵編：200030），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事項，有關提請須經提請人簽署。

有關要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對。當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要求恰當及合理，董事會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法定要求向所有登記股東提供足夠通知。

相反，倘要求被核實為不合理，有關結果將予知會遞呈要求股東，且不會按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倘提請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則提請要求的人士可自行召開，且本公司須償還提請要求的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引致的所有合理開支。

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通訊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根據股東通訊政策的規定，本公司舉行股東大會，大會為股東與管理層進行對話與交流提供寶貴機會。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或在未能親自出席大會時委派代表代其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問。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各董事委員會主席或成員、外聘核數師及董事會視為適當的有關人士須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以回應向本公司提出的問題。

本公司採取各種措施徵求和理解股東、投資者和利益相關者的意見。於本年度，董事會已檢討並滿意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公司將繼續保持與股東進行對話並定期檢討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股東、投資者及公眾人士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的聯絡詳情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網址：www.computershare.com



企業管治報告

如欲就投資者關係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或股東欲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聯絡資料如下：

地址：中國上海市外青松公路7270弄500號
電話：(86) 21 5425515w1 (轉董事會秘書室)
電郵：ir@fsygroup.com

組織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發生變更。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62至160頁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性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就吾等的專業判斷而言，乃對吾等審核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於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而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獨立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 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收購所產生商譽的減值評估

吾等將收購特定業務所產生商譽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 貴集團的商譽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至關重要，加上管理層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選定的商譽減值評估對象是商譽結餘金額相對較高，且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即商譽所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之間的差額較小的單位。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就棗莊市福壽園殯葬服務有限公司商譽確認減值金額人民幣22,973,000元， 貴集團商譽的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06,000,000元。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者，商譽的減值評估取決於涉及管理層判斷，包括商譽所分配至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在用價值計算的若干重大輸入數據及估計。於估計現金產生單位在用價值時，現金流量及折讓率預測等關鍵假設乃基於管理層對未來業務的意見而定。該等估計的細節於附註17中披露。

吾等有關收購所產生商譽的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對商譽減值評估的控制；
- 檢查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的釐定方式，並了解各現金產生單位的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
- 取得管理層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審閱及與管理層討論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納的主要假設並檢查預測計算的算術準確度；
- 比較現金流預測與支持證據（如經審批預算）及評估該等預算是否合理，當中參照各現金產生單位的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及吾等的業務知識；
- 比較所用增長率與各現金產生單位的業務的過往增長率；
- 評估管理層編製的對重大假設之敏感度分析，以評估該等假設對現金流量預測之影響程度；及
- 在必要的情況下委聘內部估值專家透過比較基準及獨立數據以評估減值評估模式使用的折現率。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所載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載於其中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就此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乃細閱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知悉的情況是否存在重大抵觸或看似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吾等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乃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為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 續

作為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其中一環，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適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業務。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並實施貴集團審核，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作為對貴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之基礎。吾等負責為貴集團審核而進行的審核工作的方向、監督及審閱。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治理層溝通審核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等，其中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不足之處。

吾等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表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合理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為消除隱憂或作出防範而採取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 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該等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闡釋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規例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合理預期倘於吾等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黃淑雄。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077,484	2,628,029
經營開支			
員工成本		(486,720)	(506,360)
工程成本		(114,067)	(123,086)
材料和物資消耗		(149,929)	(188,935)
外包服務成本		(51,111)	(62,160)
營銷及銷售渠道成本		(41,597)	(48,899)
折舊及攤銷		(173,179)	(166,609)
其他一般營運開支		(244,376)	(171,530)
存貨變動		21,160	11,708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3,585)	41
於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墓園資產和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104,193)	—
經營利潤		709,887	1,372,19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	119,842	85,183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2,733)	(18,43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65)	—
融資成本	7	(16,422)	(7,392)
除稅前溢利	8	810,509	1,431,554
所得稅開支	10	(313,181)	(455,638)
年內溢利		<u>497,328</u>	<u>975,916</u>
下列各項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73,134	791,240
非控股權益		<u>124,194</u>	<u>184,676</u>
		<u>497,328</u>	<u>975,916</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			
將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由境外業務折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376</u>	<u>—</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		<u>376</u>	<u>—</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497,704</u>	<u>975,916</u>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373,292</u>	791,240
非控股權益		<u>124,412</u>	184,676
		<u>497,704</u>	<u>975,916</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 基本	12	<u>16.4</u>	<u>34.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3	565,676	556,232
使用權資產	14	179,645	103,568
投資物業	15	6,509	6,509
無形資產	16	257,302	309,774
商譽	17	1,106,076	1,129,049
收購土地為墓園資產的按金		22,334	21,963
墓園資產	18	1,995,409	2,074,65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2,935	3,000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20	54,413	42,184
定期存款	25	207,633	200,000
受限制押金	19	96,395	89,424
遞延稅項資產	21	120,956	92,871
其他長期資產		8,930	5,000
		4,624,213	4,634,226
流動資產			
存貨	22	576,326	557,9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32,922	222,38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589,176	776,501
定期存款	25	188,375	167,7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2,056,626	2,295,467
合約資產		13,559	13,473
		3,556,984	4,033,56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667,564	658,344
借款	29	—	200,000
租賃負債	31	19,752	23,156
合約負債	28	123,435	105,808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30	30,466	29,438
應付股息		110,124	36,000
所得稅負債		212,079	205,440
		1,163,420	1,258,186
流動資產淨值		2,393,564	2,775,37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017,777	7,409,60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1	111,544	29,215
合約負債	28	514,208	494,434
遞延稅項負債	21	150,896	216,137
其他長期負債	32	85,301	95,951
		861,949	835,737
資產淨值			
		6,155,828	6,573,86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	142,148	142,148
儲備	34	5,419,006	5,777,9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561,154	5,920,055
非控股權益		594,674	653,809
總權益		6,155,828	6,573,864

第62至16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白曉江
董事

王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庫存股份	股份溢價*	法定盈餘公			其他儲備	本公司擁有		非控股權益	總額
				特別儲備	積金	換算儲備		保留溢利	人應佔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42,148	(254,829)	1,026,187	84,667	205,961	—	(105,033)	4,376,657	5,475,758	638,246	6,114,00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791,240	791,240	184,676	975,916
確定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1)	—	—	(355,033)	—	—	—	—	—	(355,033)	—	(355,033)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168,943)	(168,943)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	—	19,293	—	—	(19,293)	—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452	45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部分股權	—	—	—	—	—	—	622	—	622	(622)	—
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收取的股息 (附註35)	—	7,468	—	—	—	—	—	—	7,468	—	7,46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2,148</u>	<u>(247,361)</u>	<u>671,154</u>	<u>84,667</u>	<u>225,254</u>	<u>—</u>	<u>(104,411)</u>	<u>5,148,604</u>	<u>5,920,055</u>	<u>653,809</u>	<u>6,573,864</u>
年內溢利	—	—	—	—	—	—	—	373,134	373,134	124,194	497,32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158	—	—	158	218	37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58	—	373,134	373,292	124,412	497,704
確定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1)	—	—	(671,154)	—	—	—	—	(64,677)	(735,831)	—	(735,831)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206,323)	(206,323)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	—	13,391	—	—	(13,391)	—	—	—
向一間附屬公司注資(附註i)	—	—	—	—	—	—	(6,797)	—	(6,797)	6,797	—
非控股權益注資(附註ii)	—	—	—	—	—	—	(4,932)	—	(4,932)	15,893	10,96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	—	—	—	—	—	(111)	—	(111)	86	(25)
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收取的股息 (附註35)	—	15,478	—	—	—	—	—	—	15,478	—	15,47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2,148</u>	<u>(231,883)</u>	<u>—</u>	<u>84,667</u>	<u>238,645</u>	<u>158</u>	<u>(116,251)</u>	<u>5,443,670</u>	<u>5,561,154</u>	<u>594,674</u>	<u>6,155,828</u>

*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第34條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股份溢價可供分派予股東，受限於本公司償付能力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

附註i：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集團向涿鹿隆暉天富元寶山開發管理有限公司(「涿鹿元寶山」)增資人民幣16,470,000元。本集團持有的股份比例由51%增加至70%。

附註ii：於二零二四年八月，本集團與第三方共同成立VR Paradise Holdings Limited，當中本集團持有股本權益總額的60%。第三方(作為非控股股東)增資人民幣10,961,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810,509	1,431,55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16,422	7,392
利息收入	(21,811)	(17,3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44,753)	(39,667)
物業及設備折舊	55,041	56,8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757	19,944
基園資產攤銷	76,652	71,063
無形資產攤銷	21,729	18,730
處置物業及設備及終止租賃的(收益)虧損淨額	(6,393)	20
處置基園資產的虧損(收益)淨額	784	(8,66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虧損	—	393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2,733	18,43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65	—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3,585	(41)
於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基園資產和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104,193	—
存貨撇減	26,651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085,164	1,558,687
受限制存款增加	(6,971)	(8,030)
基園資產及存貨增加	(61,894)	(127,038)
收購租賃土地作為基園資產的已付按金(增加)減少	(3,800)	7,1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53,370	2,15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131	(17,351)
合約負債增加	37,401	47,099
經營所得現金	1,108,401	1,462,673
已付所得稅	(399,869)	(359,79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708,532	1,102,87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及設備及景觀設施及就此已付的按金	(77,937)	(30,952)
預付及購買電腦軟件	(792)	(11,624)
支付特許協議的款項	(410)	(2,054)
處置物業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089	2,132
處置基園資產的所得款項	15	12,774
收購附屬公司的已付代價	(4,723)	(74,419)
已收利息	15,187	14,4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得收益	44,078	40,268
提取定期存款	167,746	33,467
存放定期存款	(186,450)	(367,746)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2,000)	(654,000)
撤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80,000	372,030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14,962)	—
合夥企業清算回收款	—	190,00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3,000)
收回向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	72,340
收回與一個基園項目有關的對第三方貸款	—	48,000
代表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支付的款項	—	(3,81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130,841	(362,126)
融資活動		
新籌集銀行貸款	—	2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200,000)	—
向一間合營企業償還貸款	—	(80,000)
自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籌集的貸款	622	87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權益	(25)	—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償還貸款	—	(4,41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投資	10,961	452
已付利息	(11,548)	(849)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132,199)	(132,943)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720,353)	(347,565)
償還租賃負債	(19,482)	(21,492)
償還其他長期負債	(6,190)	(1,589)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078,214)	(387,51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38,841)	353,23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295,467</u>	<u>1,942,233</u>
年末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2,056,626</u></u>	<u><u>2,295,467</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披露於年報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出售墓地、提供殯儀服務及提供墓園維護服務(如附註43所載)。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列於下文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和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與披露 ⁴

- 1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續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董事預計於可見未來，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該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繼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多項規定，並引入新規定，即在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的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以及改進財務報表中所披露資料的匯總及分類。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已作出輕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版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損益表的呈列及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為目的而言，倘某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判斷，則有關資料會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當本集團符合以下各項時，即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自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綜合基準 – 續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倘本集團於投資對象的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但只要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掌控投資對象的相關業務時，本公司即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在評估本集團於投資對象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集團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本集團持有投票權的規模相較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規模及分散度；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可顯示於需要作出決定時，本集團當前能否掌控相關活動的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方式）。

綜合一間附屬公司於本集團獲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獲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日起至失去控制權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部分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在需要時，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涉及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已於綜合賬目時全部對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分開呈列，指現時擁有之權益且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權益的變更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如不導致本集團對其喪失控制權，將作股權交易人賬。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的相關部分與非控股權益部分的賬面值應予以調整，以反映附屬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包括按照本集團及控股權益之權益比例在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重新分配相關儲備。

經調整的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代價的公司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業務合併

業務為一組活動及資產的結合，當中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必須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倘收購過程對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具備執行相關過程所必需的技術、知識或經驗的組織勞動力，或對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則被視為實質性，以及被認為屬獨特或稀缺，或在無重大成本、努力或持續生產產出能力出現延遲的情況下不可取代。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必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內的資產及負債定義，惟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除外，當中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或然資產不予確認。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按公平值確認，惟以下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業務合併 – 續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支付款項安排或本集團訂立以股份支付款項安排替代被收購方以股份支付款項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計量(參閱下文會計政策)；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項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已收購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惟下列租賃除外：(a)租期於收購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屬低價值。使用權資產按相關租賃負債的相同金額確認及計量，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的有利或不利租賃條款。

商譽乃以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公平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部分計量。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淨值超出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公平值(如有)的總和，則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令其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或公平值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於收購業務日期(見上述會計政策)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將商譽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而現金產生單位指就內部管理目的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不大於經營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商譽 – 續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測試。對於在報告期由收購產生的商譽，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應在報告期結束之前測試其減值。如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應首先用來抵減分配到該單位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根據該單位每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到該單位的其他資產。

本集團就收購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所產生商譽的政策詳述如下。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者的財政及營運政策的決策，但並不能夠控制或共同控制有關政策。

合營企業為一項聯合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該聯合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共同享有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必須取得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方能決定時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使用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就權益會計目的所用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財務報表乃採用本集團在相若情況下進行類似交易及事件時所用之一致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並於其後予以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以外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資產變動並無入賬，除非有關變動導致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變動。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超過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實際上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作出付款時方會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續

於被投資方成為一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當日，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該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值的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重新評估後的公平值淨值超過投資成本的任何部份，會於收購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可能存在任何減值。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單一資產通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測試是否減值。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並不獲分配至組成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的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有關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以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日後增加額為限進行確認。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時，自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產生的損益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為限。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削減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而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若有關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削減所有權權益有關的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產生的收入

有關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的相關會計政策資料載於附註5及28。

租賃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是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和條件其後變動，否則不會對有關合約進行重新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租賃 –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的各組成部分

倘合約包含一個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則本集團應基於租賃組成部分的相關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獨立價格總和，將合約中的代價在各租賃組成部分之間進行分配。

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並採用其他適用的準則入賬。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從開始日起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的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採用直線法或其他系統性基準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取得的任何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和條件所規定的狀態所產生的預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是為生產存貨而產生。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進行計量，並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應按估計可使用年期和租賃期兩者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墓園資產中呈列直接與墓園相關的使用權資產，並在開發開始時轉移至存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租賃 –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續

使用權資產 – 續

本集團將不符合基園資產或存貨定義的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列賬，並且按公平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調整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按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如果不易於確定租賃的內含利率，本集團則使用租賃期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的租賃優惠。

不會視乎指數或比率而定之可變租賃付款並無計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計量，並在觸發付款之事件或情況出現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開始日之後，租賃負債通過利息增加和租賃付款進行調整。

如果符合下述兩種情況之一，本集團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 租賃期發生變化或對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折現率折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以重新計量相關的租賃負債。
- 租賃付款因市場租金審查後的市場租金比率變化而變化，在此情況下，使用初始折現率對修正後的租賃付款進行折現來重新計量相關的租賃負債。
- 租賃合約已修改且租賃修訂不作為單獨租賃列賬(請參見「租賃修訂」下的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租賃 –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續

租賃負債 – 續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獨立項目分開呈列與使用權資產相關的租賃負債及與基園資產相關的其他長期負債。

租賃修改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租賃單獨入賬：

- 該修改通過增加對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與針對擴大租賃範圍的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具體情況而對單獨價格作出的任何適當的調整相稱。

對於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本集團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折現率折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按經修改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當修改後的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關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修改後的合約中的入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外幣

在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於交易日期當時的匯率予以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當時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換算。

貨幣項目結算時產生的匯兌差額，以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產生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外幣 – 續

就呈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和收支項目則按期間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大幅波動則作別論，在該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換算儲備項下之權益累計(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適用))。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助

於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會符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並將會獲得補助時，才會確認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將擬補償的補助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內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扣減，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基於系統化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政府補助與應收收入有關，用於補償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用於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且無日後相關成本，於其應收期間在損益中確認。有關補助於「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內呈列。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對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的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並有權享有有關供款時確認為支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僱員福利 – 續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未折現福利金額確認。除非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福利納入資產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支出。

在扣除已支付的任何金額後，就僱員產生的福利(如工資及薪金)確認負債。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負債於本集團實體不可再撤回離職福利的提供及其確認任何相關重組成本兩者中的較早者確認。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款項交易

授予員工的有限制股份

向董事及僱員作出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款項乃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於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款項的授出日期不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時釐定的公平值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基於本集團估計將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支銷，權益(購股權儲備)亦會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預期按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所作的評估而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數目。修訂原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從而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而購股權儲備亦會作出相應調整。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即期與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應付即期稅項乃按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支項目，亦不包括從未課稅或扣減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乃按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實質已實行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稅項 – 續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兩者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倘應課稅溢利有可能用以抵銷可動用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則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差額乃因初步確認（業務合併時除外）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的交易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及於交易時亦不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此外，倘暫時差額由商譽的初始確認中產生，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暫時差額利益並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予以扣減直至應課稅溢利不再可能足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並以報告期末前已實行或實質已實行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償付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影響。

就計量按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而言，假定有關物業的賬面值將通過出售悉數收回，除非該假定被駁回則作別論。倘該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且於目標為隨時間（而非通過出售）消耗該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份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式下持有時，該假定會被駁回。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稅項 – 續

就扣稅歸屬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分開應用於租賃負債及有關資產。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限，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當有法定行使權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時，以及當它們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同一應課稅實體的所得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當於業務合併時初步會計入賬產生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則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入賬內。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惟下文所述在建工程除外。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如有)。

以供生產、供應或行政之用的在建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包括測試相關資產是否正常運作的成本，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包括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貸成本。當該等資產可投入擬定用途時，開始就該等資產計提折舊，其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

當本集團支付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的物業擁有權益時，全部代價按初始確認時的相對公平值，按比例分配到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倘相關費用能可靠地分配，與基園直接相關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作基園資產，其餘則呈列作「使用權資產」。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成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及設備。

除在建物業外，資產折舊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扣除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物業及設備 – 續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一項物業及設備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及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

投資物業乃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計量，並作出調整以剔除任何預付或應計經營租賃收入。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分開取得的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且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任何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分開收購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倘本集團按特許服務安排提供建築服務後，有權就基礎建設的特許使用收取費用，以此充當代價，則於初始確認時，無形資產會按公平值確認。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攤銷會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任何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於業務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被視作其成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無形資產 – 續

於業務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 – 續

初步確認後，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且於業務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與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的基準相同。於業務合併中取得且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商譽以外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基園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基園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遭受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亦於有跡象表明其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基園資產和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算，倘不可能個別估算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是否減值時，當可建立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能建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使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並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特定風險的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商譽以外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基園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 續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資產的賬面值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比較一個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調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倘適用)，其後根據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會調至低於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倘可釐定)及零。本應分配至該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增加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調高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過往年度如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基園資產

基園資產包括租賃土地、初始土地開發成本及基園公共空間景觀美化成本，除租賃土地部分(其根據使用權資產會計政策按成本模式計量)外，基園資產於基園開始開發前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列賬。基園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並於損益內確認。

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開始開發基園擬作出售用途後，有關基園資產賬面值轉撥至存貨。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續

- (b)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所界定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影響銀行結餘用途的法規限制在附註19披露。

存貨

存貨包括已開發及可供出售的墓園資產、發展中墓園資產，以及墓石和骨灰甕。除租賃土地部分(其根據使用權資產會計政策按成本模式計量)外，發展中墓園資產，以及墓石和骨灰甕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竣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與銷售直接相關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為進行銷售所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並對責任金額可作出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按報告期末履行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計量，已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撥備使用估計履行現有責任的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時)。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集團實體成為工具訂約條文的一方時予以確認。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須於市場中的規則或慣例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與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餘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一切所付或所收費用及費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的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僅為未償還本金的本金及利息支付。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i) 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利用金融資產的實際利率法確認，而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利息收入乃通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得出，惟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下一個報告期間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透過於資產被釐定為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對報告期間開始時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 續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用損失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長期資產及受限制押金)及其他項目(合約資產)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於各報告日期予以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指有關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相反，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預期將產生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本集團已根據其過往信用損失經驗(對債務人特定因素進行調整)、整體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現況及未來情況的預測作出的評估進行評估。

本集團一貫就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是否應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乃根據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 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 續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上升，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當別論。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假設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無顯著上升。倘(i)其違約風險偏低；(ii)借方有強大能力履行其近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較長期的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惟將未必)削弱借方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會被釐定為偏低。當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按照全球理解的釋義)，則本集團會視該債務工具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於確定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標準之有效性，並於必要時進行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之前確認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當內部編製的資料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還款(並無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時，本集團將視該事件屬違約。

無論上文為何，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時，則已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一項較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當別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方出現嚴重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貸款人因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的經濟及合約原因，已向借款人授出在其他情形下不會考慮的特許權；或
- (d) 借方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方有嚴重財務困難及實際上不可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當交易對手方進行清算或已進行破產程序時)，本集團會撤銷該金融資產。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並考慮到法律建議(如適用)，撤銷金融資產可能仍受到執法活動的約束。撤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均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 續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隨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存在違約時的違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而變動。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的估計反映以發生相關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在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按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根據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使用撥備矩陣。

一般而言，預期信用損失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乃經計及逾期資料及相關信用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按整體基準予以考慮。

就整體評估而言，本集團於歸類時會考慮以下特徵：

- 金融工具性質；
- 逾期狀況；及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信用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計算。

本集團藉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則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匯兌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之金融資產賬面值以該外幣確定並按各報告期末之即期匯率換算。具體而言：

-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於損益「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一項(附註6)確認為匯兌(虧損)/收益淨額的一部分。
-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於損益「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一項(附註6)確認為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的一部分。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到期，或金融資產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則金融資產將被終止確認。倘若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之資產，則本集團會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款項。倘若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同時就所得收益確認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總和之間的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實際內容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一實體的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按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 續

權益工具 – 續

購回本公司自有權益工具直接在權益中確認和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有權益工具時，不會在損益中確認收益或損失。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所有金融資產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和其他應付款項、借款、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應付股息及其他長期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並僅於本集團責任獲免除、撤銷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載述於附註3的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未能輕易地從其他來源獲知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檢討。倘有關會計估計僅於檢討期間有影響，則於該期間確認有關更正；或倘有關會計估計影響即期及其後期間，則於即期及其後期間均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 續

以下為報告期末可能引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在下一財政年度內有重大調整風險而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

預計商譽減值

於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使用價值計算需要本集團估計預期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或事實及情況有所變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下調或折現率上調，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此外，估計現金流量及折現率會因持續的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環境的不確定性而變動。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06,07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29,049,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22,973,000元)(二零二三年：無)。可收回金額計算之詳情披露於附註17。

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管理層於釐定其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相關折舊或攤銷費用時，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或攤銷方法。此乃基於管理層對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經驗而估計。倘預期可使用年期比預期短，管理層將增加折舊或攤銷費用，或註銷或撇減已被遺棄或減值的過時資產。當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與最初估計不同時，則會進行調整並在該事件發生期間確認。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基園資產的預估減值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基園資產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如有)列示。釐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假設，尤其需要評估：(1)有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任何跡象；(2)資產的賬面能否以使用價值(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的可收回金額支持；及(3)估計可收回金額時將採用之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預測及合適的貼現率)。當一項資產未能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在可以建立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礎時分配企業資產，否則可收回金額將在已分配相關企業資產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確定。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折現率或增長率)可能會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 續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墓園資產的預估減值 – 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計及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人民幣1,306,000元(二零二三年：無)後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人民幣565,67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56,232,000元)。有關變動的詳情於附註13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計及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人民幣43,777,000元(二零二三年：無)後，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約人民幣257,30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09,774,000元)。有關變動的詳情於附註16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約人民幣179,64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3,568,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並無減值跡象。有關變動的詳情於附註14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計及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人民幣36,137,000元(二零二三年：無)後，墓園資產的賬面值約人民幣1,995,40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74,652,000元)。有關變動的詳情於附註18披露。

估計墓園維護收入

本集團估計墓園維護收入將與各期間的墓地出售履約責任獨立開來。墓園維護收入代價根據預期成本加利潤方法釐定。預期成本根據墓園服務期內的維護成本(包括勞工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及景觀維護成本)釐定。本集團在估計墓園維護開支時亦考慮未來期間勞工成本上升等因素。墓園維護開支增幅與合理的溢利水平一致，並分配至個別交易，以得出墓園維護服務價格金額。分配至該等服務的交易價格於初始銷售交易的時間確認為合約負債及於各報告期內根據實際成本解除。合約負債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倘認為將發放的墓園維護收入不足以償付其餘預期維護成本，本集團將調整合約負債中對墓園維護收入的代價，以完全覆蓋維護的其餘預期成本。如附註28所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墓園維護服務合約負債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85,10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51,800,000元)。

稅項及其他撥備

如本集團就過往事件承擔現有責任，而本集團認為履行責任可能引致經濟資源流出及該責任款額能可靠地估算時，即確認撥備。在報告日期確認的撥備金額反映管理層對本集團為履行責任可能需要支付的代價的最佳估計，在評估時考慮了各種因素，其中可能包括但不限於適用的規則或條款及其詮釋及應用、過往經驗、當前的市場慣例、專業意見以及管理層得悉的其他相關資料及其可靠性。由於存在固有風險及不確定性，估計金額可能會不時變化，並可能在最終確定及履行責任、積累更多經驗或獲得更多最新、相關及/或可靠資料時發生變化。最終履行結果可能與最初或之前記錄的估算金額不同，該等差異將影響到評估修訂期間的損益及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 按與客戶簽訂合約劃分的收入分類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按地理劃分的市場		
中國內地	<u>2,077,484</u>	<u>2,628,029</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時間點	<u>1,993,210</u>	2,541,623
隨時間推移	<u>84,274</u>	<u>86,406</u>
總計	<u>2,077,484</u>	<u>2,628,029</u>

(ii) 與客戶所訂合約的履約義務及收入確認政策

銷售涉及維護服務的墓地

本集團出售墓地並提供墓地維護服務。

當墓地的控制權移交給客戶時，即當墓地的使用權已經轉移時，確認墓地銷售收入。在客戶購買墓地時立即支付交易價格。

墓地維護服務被認為是一項可明確區分的服務。交易價格在墓地銷售及維護服務之間分配。墓地維修服務的合約價格基於名義金額，不代表此類服務的公平值。本集團根據提供該等墓地維修服務的預期成本加上合理利潤率，以估計墓地維修服務收入的公平值。與維護服務相關的收入隨著時間的推移而得到確認，因為客戶隨實體履約而同時獲得及耗用實體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分配至該等服務的交易價格於初步銷售交易時確認為合約負債，並於服務期間根據預期成本予以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續

(ii) 與客戶所訂合約的履約義務及收入確認政策 – 續

銷售殯儀服務

本集團提供葬禮安排規劃及安葬服務，以及組織及主持葬禮服務。殯儀服務的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除了銷售生前契約及向當地殯葬管理部門提供服務外，交易價格的支付應在提供殯儀服務時立即到期。對於提供給當地殯葬管理部門的服務，信貸期限為提供服務後0-90天。

生前契約的銷售是根據死亡發生前的合約銷售殯儀服務。在簽訂生前契約時到期支付，這將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到在提供殯儀服務時確認收入。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完成或部分未完成)的墓園維護服務交易價格及預期收益確認時間如下：

	墓園維護服務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0,893	57,366
一年後	514,208	494,434
總計	585,101	551,800

關於人民幣52,54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8,442,000元)生前契約的性質，預期收益確認時間乃根據客戶的要求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B. 經營分部

向本集團行政總裁(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決策及業績評估的資料集中於已交付或提供的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的呈報及營運分部如下：

- 墓地服務 – 出售墓地及提供墓園維護服務。
- 殯儀服務 – 靈堂佈置及安葬的方案以及安排及舉行殯儀儀式。
- 其他 – 包括提供景觀美化及墓園設計及建造服務；及火化機的生產及銷售以及相關維修服務。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表為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及業績的分析：

	墓地服務 人民幣千元	殯儀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小計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外部銷售	1,709,205	339,191	29,088	2,077,484	—	2,077,484
分部間銷售	—	—	8,348	8,348	(8,348)	—
總計	1,709,205	339,191	37,436	2,085,832	(8,348)	2,077,484
分部溢利(虧損)	706,754	28,664	(27,425)	707,993	1,894	709,88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19,842
融資成本						(16,422)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2,733)
分佔聯營企業虧損						(65)
除稅前溢利						810,5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B. 經營分部 –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 續

	墓地服務 人民幣千元	殯儀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小計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外部銷售	2,165,253	397,886	64,890	2,628,029	—	2,628,029
分部間銷售	—	—	13,652	13,652	(13,652)	—
總計	<u>2,165,253</u>	<u>397,886</u>	<u>78,542</u>	<u>2,641,681</u>	<u>(13,652)</u>	<u>2,628,029</u>
分部溢利	<u>1,304,277</u>	<u>64,413</u>	<u>1,847</u>	<u>1,370,537</u>	<u>1,662</u>	<u>1,372,199</u>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85,183
融資成本						(7,392)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u>(18,436)</u>
除稅前溢利						<u><u>1,431,554</u></u>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價確認。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獲得的溢利，而未經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及融資成本。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每個分部的營運業績進行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沒有為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目的定期審查該等信息，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予以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B. 經營分部 – 續

地區資料

下表為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來自墓地服務及殯儀服務的本集團收入的明細：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上海	998,330	1,262,184
安徽	165,791	166,869
遼寧	135,906	188,694
河南	128,421	164,076
江蘇	98,578	117,547
黑龍江	92,552	97,269
山東	83,168	120,097
江西	77,434	106,804
重慶	64,036	85,853
福建	57,784	64,670
浙江	48,491	56,900
貴州	40,095	59,754
甘肅	25,708	28,279
內蒙古	14,026	19,915
廣西	13,675	20,887
陝西	3,077	1,696
湖北	1,324	1,645
總計	<u>2,048,396</u>	<u>2,563,139</u>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1,811	17,341
政府補助(附註i)	27,455	29,830
管理服務收入	535	3,643
	<u>49,801</u>	<u>50,814</u>
收益及虧損淨額：		
處置物業及設備及終止租賃的淨收益(虧損)淨額	6,393	(20)
處置基地資產的淨(虧損)收益	(784)	8,668
捐款	(1,753)	(76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5,040)	1,63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44,753	39,667
投資虧損	—	(393)
豁免應付第三方墊款(附註27)	43,377	—
其他	(6,905)	(14,420)
	<u>70,041</u>	<u>34,369</u>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u>119,842</u>	<u>85,183</u>

附註：政府補助指本集團若干經營附屬公司收取當地政府為鼓勵本公司對社會作出經濟貢獻而給予的無特定條件的款項。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的利息：		
— 借款	9,075	2,078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附註30)	801	861
— 租賃負債	2,573	2,359
— 其他長期負債	3,973	2,094
	<u>16,422</u>	<u>7,392</u>
總融資成本	<u>16,422</u>	<u>7,39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451,992	472,36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40)	34,728	33,994
總員工成本	486,720	506,360
物業及設備折舊	55,041	56,872
無形資產攤銷	21,729	18,730
基園資產攤銷	76,652	71,0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757	19,944
於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基園資產及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104,193	—
核數師酬金	3,800	4,190
存貨撇減	26,651	—

9. 董事及僱員薪酬

已支付及應付董事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8,740	8,640
其他薪酬		
酌情花紅	1,800	2,0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	188
	10,574	10,8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僱員薪酬 – 續

董事以具名方式的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行政總裁 王計生 人民幣千元	白曉江 人民幣千元	談理安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A) 執行董事				
董事袍金	3,600	3,600	—	7,200
酌情花紅	900	900	—	1,8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	17	—	34
小計	<u>4,517</u>	<u>4,517</u>	<u>—</u>	<u>9,034</u>

以上所示執行董事的薪酬乃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而言。

	Huang James Chih-Cheng 人民幣千元	陸鶴生 人民幣千元	周立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 非執行董事				
董事袍金	240	240	240	720
酌情花紅	—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
小計	<u>240</u>	<u>240</u>	<u>240</u>	<u>72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僱員薪酬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續

以上所示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乃就彼等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而言。

	羅祝平 人民幣千元	何敏 人民幣千元	梁艷君 人民幣千元	陳欣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袍金	240	240	240	100	820
酌情花紅	—	—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	—
小計	<u>240</u>	<u>240</u>	<u>240</u>	<u>100</u>	<u>820</u>

以上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乃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而言。

談理安未獲支付薪酬。年內並無有關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行政總裁 王計生 人民幣千元	白曉江 人民幣千元	談理安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A) 執行董事				
董事袍金	3,600	3,600	—	7,200
酌情花紅	1,000	1,000	—	2,0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4	114	—	188
小計	<u>4,674</u>	<u>4,714</u>	<u>—</u>	<u>9,38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僱員薪酬 – 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續

以上所示執行董事的薪酬乃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而言。

	Huang James Chih-Cheng 人民幣千元	陸鶴生 人民幣千元	周立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 非執行董事				
董事袍金	240	240	240	720
酌情花紅	—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
小計	<u>240</u>	<u>240</u>	<u>240</u>	<u>720</u>

以上所示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乃就彼等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而言。

	羅祝平 人民幣千元	何敏 人民幣千元	梁艷君 人民幣千元	陳欣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袍金	240	240	240	—	720
酌情花紅	—	—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	—
小計	<u>240</u>	<u>240</u>	<u>240</u>	<u>—</u>	<u>720</u>

以上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乃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而言。

談理安及陳欣未獲支付薪酬。年內並無有關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僱員薪酬 – 續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二零二三年：兩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餘下三名(二零二三年：三名)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3,835	4,150
績效花紅	1,700	2,100
退休福利	344	341
	<u>5,879</u>	<u>6,591</u>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而並非本公司董事之最高薪酬僱員之數目如下：

	二零二四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三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3
	<u>3</u>	<u>3</u>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386,462	384,82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0,045	474
遞延稅項(附註21)	(93,326)	70,341
	<u>313,181</u>	<u>455,63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 續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810,509	1,431,554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二三年：25%)計算的稅項	202,627	357,88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6,162	11,406
毋須就稅務目的繳稅的收入的稅務影響	(621)	(1,168)
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5,130)	(4,743)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異的稅務影響	37,760	10,172
未確認境外實體虧損的稅務影響	6,025	1,970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3,457)	(5,19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0,045	474
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溢利預扣稅	30,087	87,357
研究及開發開支(「研發開支」)縮減的影響(附註)	(317)	(2,520)
年內所得稅開支	313,181	455,638

附註：研究及開發活動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為新技術、新產品或新工藝產生研發開支的企業享有額外加計扣除政策。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六日，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發布[2023]7號公告，允許所有企業(不包括特殊行業企業)自二零二三年享有100%的研發稅前加計扣除比例。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落實小型微利企業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公告[2023]6號)，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若干實體年度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的一部分，應按25%的減稅稅率計入應課稅收入額，並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了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該法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次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利潤將按8.25%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利潤將按16.5%徵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 續

本集團在若干已頒布支柱二規則但尚未生效的司法權區經營業務。然而，由於本集團的綜合年度收入預期少於750百萬歐元，因此本集團管理層無需根據支柱二規則繳納補足稅。

根據中國的有關稅法及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以中國內地經營附屬公司之純利支付的股息須按照中國相關稅法按10%或更低的協定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根據有關的稅收協定，向香港居民公司之分派應繳納5%的預扣稅。因此，已根據中國內地實體派息率預期水平撥備預扣稅。本公司及福壽園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作為香港居民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就分派採用5%的預扣稅率(二零二三年：10%)。

11. 股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股息		
二零二四年中期 — 每股6.38港仙 (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三年中期 — 9.06港仙)	135,698	192,907
二零二四年特別股息 — 每股21.39港仙(二零二三年：無)	454,884	—
二零二三年末期 — 每股6.86港仙 (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二年末期 — 7.58港仙)	145,249	162,126
	735,831	355,033

於報告期後，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每股9.54港仙的末期股息和每股38.82港仙的特別股息，其中末期股息每股9.54港仙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派發末期股息給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營業結束時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以及分別派發特別股息給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五)、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二)、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星期四)營業結束時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373,134	791,240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人民幣千元)	373,134	791,240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271,063,422</u>	<u>2,271,063,422</u>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具、固定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60,409	62,217	130,833	47,358	137,238	938,055
添置	4,902	5,179	9,670	10,845	3,005	33,601
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購入	9,127	—	463	204	—	9,794
轉撥	18,068	642	556	—	(19,266)	—
出售	(474)	(6,200)	(3,325)	(3,347)	—	(13,34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2,032	61,838	138,197	55,060	120,977	968,104
添置	9,027	8,460	11,292	5,414	35,684	69,877
轉撥	9,339	—	1,645	—	(10,984)	—
出售	(1,815)	(326)	(8,633)	(6,389)	(2,810)	(19,97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8,583	69,972	142,501	54,085	142,867	1,018,008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01,194	53,187	79,203	32,610	—	366,194
年內撥備	29,353	6,469	16,165	4,885	—	56,872
於出售時撇除	(470)	(5,211)	(2,577)	(2,936)	—	(11,19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0,077	54,445	92,791	34,559	—	411,872
年內撥備	29,612	4,736	14,132	6,561	—	55,041
於出售時撇除	(1,570)	(265)	(7,983)	(6,069)	—	(15,887)
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附註17)	94	—	41	116	1,055	1,30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8,213	58,916	98,981	35,167	1,055	452,332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1,955	7,393	45,406	20,501	120,977	556,23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0,370	11,056	43,520	18,918	141,812	565,676

上述物業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乃以直線法並計及彼等的估計剩餘價值按以下年率(倘適用)折舊：

樓宇	按土地剩餘租期與樓宇可使用年期30年中的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剩餘租賃期或5年可使用年期，以較短的時間為準
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9.50%至31.67%
汽車	19.00%至25.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6,68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9,425,000元)的若干樓宇尚未取得正式業權證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u>58,444</u>	<u>121,201</u>	<u>179,645</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u>60,082</u>	<u>43,486</u>	<u>103,568</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u>(2,535)</u>	<u>(17,222)</u>	<u>(19,757)</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u>(2,233)</u>	<u>(17,711)</u>	<u>(19,944)</u>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u>1,139</u>	<u>1,268</u>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的短期租賃		<u>5,643</u>	<u>3,263</u>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u>286</u>	<u>300</u>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u>26,550</u>	<u>26,323</u>
添置使用權資產		<u>95,834</u>	<u>6,801</u>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就其營運租賃土地及物業。租賃合約按固定年期1年至25年（二零二三年：1年至25年）訂立。租期按個別基準磋商，包括各類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本集團為物業定期訂立短期租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短期租賃組合與年內訂立的短期租賃組合相若。

租賃限制或契諾

此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人民幣131,29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2,371,000元）連同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21,20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3,486,000元）確認。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不施加任何契諾。租賃物業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509
添置	—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增加淨額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09
添置	—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增加淨額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09

本集團持作賺取租金及資本增值的物業乃列賬為投資物業並使用公平值模型計量。

董事認為，投資物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接近賬面值(計及市場可資比較數據)。

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的資料(具體而言，即估值方法和所用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計量如何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劃分公平值層級的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位於上海的住宅地產 — 已完工物業人	第3級	市場單位比率，計及類似物業的近期交易價格並就物業性質、位置及狀況作調整。
民幣6,509,000元(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6,509,000元)		主要輸入數據：每平方米價格人民幣67,000元 (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7,000元)(附註)

附註：該等輸入數據的任何顯著單獨增大(減小)會導致公平值計量的顯著增高(降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特許協議 人民幣千元	提供殯儀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所需的牌照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2,745	264,543	11,808	319,096
添置	7,075	47,815	—	54,89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820	312,358	11,808	373,986
添置	5,321	7,713	—	13,03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141	320,071	11,808	387,020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6,349	19,133	—	45,482
年內撥備	8,395	10,335	—	18,73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744	29,468	—	64,212
年內撥備	7,107	14,622	—	21,729
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	43,777	—	43,7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851	87,867	—	129,718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076</u>	<u>282,890</u>	<u>11,808</u>	<u>309,774</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290</u>	<u>232,204</u>	<u>11,808</u>	<u>257,302</u>

電腦軟件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內攤銷。

特許協議

特許協議主要指根據服務特許安排，本集團從政府機構取得向公眾提供殯儀館和墓園服務的權利，據此，本集團承諾提升及興建相關物業及設備，並於特許權期屆滿時歸還政府機構。特許權協議亦指根據服務特許協議從實體或機構取得權利，在特許期內代其執行墓園經營及管理。特許協議在協定的特許期內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 續

特許協議 – 續

本年度，針對一家在遼寧省的特許協議項下的託管墓園項目，根據業務經營環境和經營現金流預期的更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對賬面值為人民幣43,777,000元的有限使用年期特許協議進行減值評估，墓園服務分部內相關特許協議的可回收金額乃單獨估計，並已根據使用價值釐定。本集團使用14%的貼現率估計特許協議的使用價值。相關無形資產已減值至可收回金額為零，即為年末的賬面值，而減值人民幣43,777,000元已於年內損益中確認。

提供殯儀服務所需的牌照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將以最低成本持續重續由重慶相關機構頒發提供殯儀服務所需的牌照，並有能力重續牌照。因此，管理層認為該等牌照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以及按成本減任何其後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牌照在其可使用年期被釐定為有限前將不予攤銷。其將會於每年或(如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可能減值)更為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認為牌照並無減值。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現金流預測對重慶福壽園生命科技有限公司(「重慶福壽園生命科技」)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許可證進行減值檢討。現金流預測的主要假設為有關期內貼現率、增長率及售價及直接成本預期變動的假設。現金流預測來自最近期經管理層批准的未來十年財務預算，使用每年14%(二零二三年：14%)的稅前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和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未來十年以後(二零二三年：未來十年以後)的現金流量利用每年2.5%(二零二三年：3%)的增長率作外推。增長率乃參考業內增長預測作出。可收回金額大幅高於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商譽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24間附屬公司(二零二三年：24間)各項現金產生單位。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譽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91,243
源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6)	37,806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29,049</u>
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22,97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2,973</u>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06,076</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29,04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商譽－續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上海南院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海港福壽園」)	9,595	9,595
錦州市帽山安陵有限責任公司(「錦州市帽山安陵」)	3,738	3,738
河南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河南福壽園」)	14,769	14,769
重慶白塔園殯葬開發有限公司(「重慶白塔園」)	47,458	47,458
南昌福壽園殯儀有限責任公司(「梅嶺世紀園」)	18,899	18,899
遼寧觀陵山藝術園林公墓有限公司(「觀陵山藝術陵園」)	47,245	47,245
婺源縣萬壽山陵園有限公司(「婺源萬壽山陵園」)	36,107	36,107
安陽福壽園民生服務有限公司(「安陽天壽園」)	2,425	2,425
常州棲鳳山國際人文陵園有限公司(「常州棲鳳山陵園」)	87,425	87,425
棗莊市福壽園殯葬服務有限公司(「棗莊山亭興泰」)	—	22,973
洛陽仙鶴紀念陵園有限公司(「洛陽仙鶴陵園」)	23,451	23,451
北京天泉佳境陵園建築設計有限公司(「天泉佳境」)	23,433	23,433
廣西華祖園投資有限公司(「廣西華祖園」)	22,756	22,756
朝陽縣龍山福園公墓有限公司(「朝陽龍山陵園」)	12,903	12,903
正安縣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貴州天圓山」)	19,123	19,123
內蒙古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和林格爾縣安佑陵園」)	35,721	35,721
湖北天聖公墓有限公司(「湖北天聖公墓」)	13,560	13,560
金沙福壽園實業有限責任公司(「金沙福澤」)	66,176	66,176
哈爾濱明西園公墓有限責任公司(「哈爾濱明西園」)	352,880	352,880
安徽龍門文化有限公司(「安徽龍門」)	90,673	90,673
菏澤福祿源公墓管理有限公司(「菏澤福祿源」)	101,226	101,226
鄭州安樂堂禮儀服務有限公司(「鄭州安樂」)	1,113	1,113
涿鹿元寶山	37,594	37,594
延安洪福公墓有限公司(「延安洪福」)	37,806	37,806
	1,106,076	1,129,0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商譽－續

除上述商譽外，產生現金流的物業和設備、無形資產和使用權資產(包括企業資產的分配)連同相關的商譽亦計入相應現金產生單位，以作減值虧損。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為基於管理層對日後業務的現金流及貼現率的預測。管理層利用稅前比率估計貼現率以反映金錢的時間值的現時市場評估以及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首個十年增長率乃參考業內增長預測作出。售價及直接成本變化乃基於過往做法及對市場未來變化的預期作出。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該等計算全部使用經管理層批准涵蓋十年(二零二三年：十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預測及14%(二零二三年：14%)的稅前貼現率。該十年期之後的現金流已使用2.5%(二零二三年：3%)的穩定增長率進行推斷。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化均不會導致海港福壽園、錦州帽山安嶺、河南福壽園、重慶白塔園、梅林世紀園、觀陵山文化園、婺源萬壽山陵園、安陽福壽園、常州棲鳳山陵園、洛陽仙鶴陵園、天泉佳境、廣西華祖園、朝陽龍山陵園、貴州天圓山、和林格爾縣安佑陵園、湖北天聖公墓、金沙福澤、哈爾濱明西園公墓、安徽龍門、荷澤福祿源、鄭州安樂堂、涿鹿元寶山及延安洪福各自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分別可收回價值。

本年度，針對棗莊山亭興泰的運營，根據業務經營環境和經營現金流預期的更新，管理層進行了減值評估，管理層就棗莊山亭興泰的相關商譽、物業及設備及墓園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確認全數減值虧損人民幣22,973,000元、人民幣1,306,000元及人民幣36,13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墓園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景觀設施 人民幣千元	發展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513,425	417,923	425,717	2,357,065
添置	120,085	5,175	45,467	170,727
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購入	79,948	—	5,628	85,576
轉撥至存貨	(36,322)	(1,806)	(2,210)	(40,338)
出售	(5,557)	(3,367)	—	(8,92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71,579	417,925	474,602	2,564,106
添置	19,546	17,438	17,436	54,420
轉撥至存貨	(17,210)	(4,305)	(3,911)	(25,426)
出售	—	(1,250)	—	(1,25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73,915	429,808	488,127	2,591,850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26,852	134,311	65,252	426,415
年內撥備	38,273	21,949	10,841	71,063
於轉撥時撇除	(2,941)	(144)	(121)	(3,206)
出售	(2,175)	(2,643)	—	(4,81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009	153,473	75,972	489,454
年內撥備	42,118	23,135	11,399	76,652
於轉撥時撇除	(2,363)	(2,300)	(688)	(5,351)
出售	—	(451)	—	(451)
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附註 17)	30,230	843	5,064	36,13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9,994	174,700	91,747	596,441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11,570</u>	<u>264,452</u>	<u>398,630</u>	<u>2,074,652</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43,921</u>	<u>255,108</u>	<u>396,380</u>	<u>1,995,409</u>

租賃土地主要由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中國內地租賃土地構成，並以直線法於租期內攤銷。租賃條款是按個別基礎磋商，載有各類不同條款和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墓園資產 – 續

景觀設施指陵墓中涼亭及橋樑等的建設成本。景觀設施乃以直線法於土地剩餘租期或20年使用年限的較短者攤銷。

發展成本指就地基工程及為使土地符合發展墓園業務的條件而支付的成本。發展成本乃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限(與土地成本的期限相同)內攤銷。

於開始發展有意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的墓園時，墓園資產的相關賬面值會轉撥至存貨。

19. 受限制押金

受限制押金是存入在當地殯葬所開設的指定的共同控制銀行賬戶。按當地政府的規定，該銀行結餘乃為若干附屬公司按其出售墓園比例提取以用作墓園維護。受限制押金僅可於附屬公司及相應殯儀協會雙方同意批准的情況下提取，以用於墓地維護支出。

20. 投資一間合營企業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一間合營企業的成本	94,782	79,820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40,369)	(37,636)
	54,413	42,184

本集團合營企業於報告期末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國家	主要 業務地點	本集團持有所有者 權益比例		本集團所持 投票權比例		本集團投資成本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	%	%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嘉興福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嘉興福冀」) (附註)	中國	中國	49.85	49.89	40.00	40.00	94,782	79,820	投資控股

附註：年內，本集團與其他嘉興福冀的普通合夥人按所持相同股權比例向嘉興福冀進行額外投資。嘉興福冀自本集團收到人民幣14,962,000元，因此，本集團的投資成本由人民幣79,820,000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4,78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投資一間合營企業 – 續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概述財務資料如下。以下概述財務資料指合營企業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標準編製的財務報表所示的金額。

嘉興福冀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u>123,025</u>	<u>101,090</u>
非流動資產	<u>155,915</u>	<u>158,544</u>
流動負債	<u>141,542</u>	<u>150,735</u>

前述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以下項目：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0,889</u>	<u>9,696</u>
流動財務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u>39,300</u>	<u>38,000</u>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u>45,312</u>	<u>39,605</u>
年內虧損及全面總成本	<u>(1,462)</u>	<u>(44,449)</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3,776)</u>	<u>(31,348)</u>
非控股權益	<u>2,314</u>	<u>(13,101)</u>
	<u>(1,462)</u>	<u>(44,449)</u>

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嘉興富冀的權益賬面值按優先溢利分配作出調整。因此，於二零二四年，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虧損為人民幣2,73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43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遞延稅項

以下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以及其變動：

	來自中國的未分派溢利的				公平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附註1)	合約負債	稅務虧損	虧損撥備	調整(附註2)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集團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59,560	17,817	1,884	(132,186)	(15,698)	15,698	—	(52,925)	
(扣除)計入損益(附註10)	(87,357)	11,348	(934)	(110)	5,416	3,902	(2,606)	—	(70,34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357)	70,908	16,883	1,774	(126,770)	(11,796)	13,092	—	(123,266)	
計入(扣除)損益(附註10)	57,270	9,623	(12,211)	15,363	7,971	(18,693)	18,613	15,390	93,32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87)	80,531	4,672	17,137	(118,799)	(30,489)	31,705	15,390	(29,940)	

附註1：該預扣稅已累計入賬，僅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將相關利潤匯往香港公司時支付。

附註2：公平值調整主要指於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業務合併後物業及設備及集團資產的重估。

為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就財務報告而言，對遞延稅款餘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20,956	92,871
遞延稅項負債	(150,896)	(216,137)
	(29,940)	(123,266)

遞延稅項結餘已反映出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相關年度的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遞延稅項 – 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及境外附屬公司有未使用的稅務虧損約人民幣284,38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7,043,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虧損中約人民幣24,23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7,532,000元)已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境外實體的未確認虧損可無限期使用，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餘額約人民幣63,40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9,303,000元)確認境外附屬公司的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餘下約人民幣196,75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0,208,000元)確認中國附屬公司的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的規則及規例，於各報告期末的未確認稅務虧損將於五年後到期。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	4,191
二零二五年	9,305	12,108
二零二六年	58,770	38,474
二零二七年	21,600	13,507
二零二八年	32,625	21,928
二零二九年	74,450	—
	<u>196,750</u>	<u>90,208</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為人民幣77,711,000元。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故並無就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2.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墓地	450,015	415,344
墓石	86,983	90,308
其他	39,328	52,339
	<u>576,326</u>	<u>557,991</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已扣除人民幣32,87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224,000元)的撇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125,217	144,131
減：信用損失撥備	(27,002)	(5,018)
	<u>98,215</u>	<u>139,113</u>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預付款項及物業的租金按金	3,849	2,938
員工墊款	465	757
項目保證金	6,618	6,865
預付供應商款項	1,171	13,913
應收利息	195	3,129
股權投資處置回收款(附註)	—	30,861
與一個墓園項目有關的第三方貸款	12,192	12,192
其他	11,818	12,615
減：信用損失撥備	(1,601)	—
	<u>132,922</u>	<u>222,383</u>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上海福壽園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上海福壽園」)與長春華夏墓園有限公司(「華夏墓園」)的控股股東訂立一份協議，據此以人民幣30,861,000元的代價出售其股權。因此，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確認於華夏墓園的股本投資，而上述代價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悉數收取。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37,875,000元。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用損失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2,459	71,59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4,166	36,75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三年	10,537	29,292
三年以上但不超過四年	10,427	840
三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626	628
	<u>98,215</u>	<u>139,113</u>

附有即時結付安排的火化機銷售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部分並不視為逾期，因為本集團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及未有發現任何付款延期或預期延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現金管理產品	589,176	776,501
	<u>589,176</u>	<u>776,501</u>
就報告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589,176	776,501
非流動資產	—	—
	<u>589,176</u>	<u>776,501</u>

非上市現金管理產品

本年度內，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訂立多份現金管理產品合約。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管理產品的詳情如下：

銀行	產品名稱(附註)	貨幣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期限/贖回時間	預期收益率	是否保證本金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天添利浦天同盈1號	人民幣	98,932	持有1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1.38%	否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天添利普惠計劃	人民幣	72,893	持有1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1.81%	否
小計		人民幣	<u>171,825</u>			
上海銀行	易精靈	人民幣	51,835	持有1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1.59%	否
小計		人民幣	<u>51,835</u>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	公司款季季鑫利 3個月定開	人民幣	35,000	持有90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2.15%~2.95%	否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	鑫增利19026期	人民幣	30,057	持有180個工作日後可於 於工作日贖回	2.25%~3.05%	否
小計		人民幣	<u>65,057</u>			
興業銀行	興銀理財添利快綫F	人民幣	140,600	持有1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2.06%	否
小計		人民幣	<u>140,600</u>			
中國建設銀行	恒贏(法人版)	人民幣	139,601	持有1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1.75%	否
中國建設銀行	嘉鑫固收類按日	人民幣	20,258	持有1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1.79%	否
小計		人民幣	<u>159,859</u>			
合計		人民幣	<u>589,17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續

非上市現金管理產品 — 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管理產品的詳情如下：

銀行	產品名稱(附註)	貨幣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期限/贖回時間	預期收益率	是否保證本金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天添利浦天同盈1號	人民幣	91,202	持有1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2.37%	否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天添利普惠計劃	人民幣	147,934	持有1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2.19%	否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公司添利23JG5171期	人民幣	30,277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	0.10%或3.70%	是
小計		人民幣	269,413			
上海銀行	易精靈	人民幣	50,000	持有1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1.95%	否
小計		人民幣	50,000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	公司款季季鑫利 3個月定開	人民幣	35,206	持有90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2.45%-3.35%	否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	天天盈C款	人民幣	31,109	持有1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2.18%	否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	鑫增利19026期	人民幣	30,057	持有180個工作日後可 於工作日贖回	2.65%-3.55%	否
小計		人民幣	96,372			
興業銀行	金雪球穩利季季豐	人民幣	101,737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日	3.00%-3.50%	否
興業銀行	金雪球穩利陸陸發	人民幣	101,69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日	3.30%-3.80%	否
小計		人民幣	203,433			
中國建設銀行	恒贏(法人版)	人民幣	157,283	持有1個工作日後可於 工作日贖回	2.04%	否
小計		人民幣	157,283			
合計		人民幣	776,501			

附註：該等產品的投資組合中，包括政府債券工具、國債、公司債券等等。

在初始確認時，該等現金管理產品已被入賬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董事認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管理產品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定期存款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365,087	339,415
— 美元	30,921	28,331
	396,008	367,746
就報告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188,375	167,746
非流動資產	207,633	200,000
	396,008	367,74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放在銀行的定期存款達人民幣396,008,000元，原定於六個月至三年到期，固定年利率介乎1.60%至4.43%（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年利率介乎1.50%至5.47%）。

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以人民幣、港元、美元及日圓（「日圓」）計值的銀行結餘按浮動利率計息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利率		
— 人民幣	0.10%–1.35%	0.20%–2.03%
— 港元	0.01%–3.74%	0.01%
— 美元	0.05%	0.05%
— 日圓	—	0.0001%

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港元	560,431	46,280
美元	7,886	2,270
日圓	—	5,921
	568,317	54,4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19,760	306,832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		
客戶的墊款及按金	17,829	20,334
收購物業及設備應付款項	—	604
應付工資、福利及花紅	130,860	152,551
其他應計費用	25,721	45,350
應付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	22,217	31,773
應付第三方代墊款項(附註)	—	43,377
其他	151,177	57,523
	667,564	658,344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應付第三方代墊款項人民幣57,829,000元於收購涿鹿隆元寶山日期時獲確認。於收購日期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結付人民幣14,452,000元，應付第三方代墊款項餘款為人民幣43,377,000元。本年度，此應付款項人民幣43,377,000元獲得債權人的豁免，並計入二零二四年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以下為於年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75,060	89,307
91至180天	22,450	25,971
181至365天	48,263	50,117
365天以上	173,987	141,437
	319,760	306,832

採購貨物的平均信用期為181至365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墓園維護服務	585,101	551,800
生前契約銷售	52,542	48,442
	<u>637,643</u>	<u>600,242</u>
流動	123,435	105,808
非流動	514,208	494,434
	<u>637,643</u>	<u>600,242</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552,693,000元。

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典型付款條款如下：

墓園維護服務

本集團提供持續的墓園維護服務作為墓地服務的一部分，以維持景觀墓園並使大量墓碑埋葬於墓園。

購買若干地點墓地服務的客戶須就有關維護其龕位或墓地及墓碑預先支付10至20年的維護費，而該等款項一般在購買本集團墓地服務時一併支付。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初錄得的合約負債人民幣58,99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1,485,000元)已於提供墓園維護服務時確認為收益。

生前契約銷售

生前契約銷售指基於逝世前的契約進行殯儀服務銷售。由於須於生前契約訂立時付款，合約負債將於契約開始時構成，直至收益於提供殯儀服務時確認為止。因此，此部分預付款項分類為本集團的流動負債。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初錄得的合約負債人民幣2,84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986,000元)已於提供殯儀服務時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借款

	到期日	實際利率	賬面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息借款： 無抵押銀行貸款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5.50%	—	200,000

3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重慶國隆農業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附註1)	18,524	18,130
個人A(附註1)	270	258
個人B及個人C(附註2)	11,672	11,050
	30,466	29,438
流動	30,466	29,438
非流動	—	—
	30,466	29,438

附註1：重慶國隆農業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個人A的貸款已於二零二四年延期，分別按每年4.35%及6.00%的固定利率計息。該等貸款於延期日起計一年內到期。

附註2：於二零二一年，上海福壽園為獲取土地儲備以零利率向荷澤福祿源借出人民幣101,72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收購荷澤福祿源後，荷澤福祿源的非控股股東個人B及個人C與上海福壽園於二零二二年六月訂立補充協議，據此上海福壽園同意向個人B及個人C轉讓部分債權，金額為人民幣10,172,000元，作為收購荷澤福祿源的部分代價，因此產生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於二零二四年，個人B及個人C亦向荷澤福祿源額外提供一筆人民幣62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78,000元)的貸款以建設陵園項目。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個人B及個人C的貸款結餘為人民幣11,672,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05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9,752	23,15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7,282	13,11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4,647	15,124
五年以上	69,615	972
小計	131,296	52,371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應於12個月內結算的款項	(19,752)	(23,156)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應於12個月後結算的款項	111,544	29,215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3.86% (二零二三年：4.20%)。

32. 其他長期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的負債	29,382	39,075
特許應付款項	44,964	45,111
其他	10,955	11,765
	85,301	95,951

33.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美元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0	200,0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股本－續

	股份數目	金額 美元	於綜合財務 報表中列示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19,863,422</u>	<u>23,198,634</u>	<u>142,148</u>

34. 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按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維持不可分派的法定盈餘公積金。向該儲備撥款乃自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所反映的除稅後純利作出，而有關金額及分配基準由彼等各自的董事會每年釐定。然而，撥款必須為除稅後溢利的最少10%，且或會於公積金結餘達到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停止。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用於轉換為資本。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包括人民幣5,000,000元(即根據本集團重組視作權益持有人的出資)及人民幣79,667,000元(即本公司上市前創立股東放棄負債而產生的視作創立股東出資)。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從非控股權益處取得非全資附屬公司的淨資產額與向非控股權益收購相關股權所支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採納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以就包括董事及僱員在內的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向彼等提供激勵或回報。本公司與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訂立信託契據，委託其作為管理此計劃的受託人。

於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的受託人並無(二零二三年：無)在公開市場上購入本公司股份。

受託人已購入而尚未授予的股份作為本集團的庫存股份入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透過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的受託人持有48,800,000股(二零二三年：48,800,000股)庫存股份，且概無相關股份已獲授出。

36.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完成任何收購附屬公司活動。

以下收購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

收購延安洪福100%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上海福壽園與嘉興福冀訂立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41,000,000元收購延安洪福的股權。該收購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完成，並已使用收購法入賬。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金額為人民幣37,806,000元。延安洪福主要從事墓地服務，收購作為本集團擴張的一部分。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收購延安洪福100%股權。

已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支付的現金代價	<u>41,000</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付清收購延安洪福的代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收購附屬公司 — 續

收購延安洪福100%股權 — 續

於收購日期的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及設備	9,794
基園資產	85,57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
銀行結餘及現金	6,397
應付工資、福利及花紅	(8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6,355)
合約負債	(450)
其他長期負債	(11,888)
	<hr/>
已收購資產淨值	<u>3,194</u>

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代價	41,000
減：已收購資產淨額的已確認金額	<u>(3,194)</u>
	<hr/>
總計	<u>37,806</u>

收購延安洪福產生的商譽，乃因為合併代價實際包括與延安洪福未來業務增長有關的金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故其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上述收購產生的商譽預期均不可扣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收購附屬公司 — 續

收購延安洪福100%股權 — 續

收購延安洪福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41,000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397)</u>
總計	<u><u>34,603</u></u>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二三年止年度的年內溢利包括延安洪福的虧損約人民幣2,501,000元。

倘收購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完成，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止年度的年內收益總額可能為人民幣2,629,179,000元，及年內溢利可能為人民幣973,991,000元。備考資料僅供參考，不一定為如收購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完成下本集團實際可達到的收益及經營業績的指標。

於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益及溢利時，倘延安洪福於本年初被收購，董事已按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產生的公平值而非收購前財務報表已確認的賬面值計算所收購物業及設備、墓園資產的折舊。

3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繼續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將債務及權益結餘最優化，給予股東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上一年度以來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淨債務(主要包括借款、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租賃負債、其他長期負債、受限制押金淨值、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保留溢利、其他儲備及非控股權益)組成。

董事持續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型資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以及新增債務或償還現有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589,176	776,501
按攤餘成本計算	<u>2,677,660</u>	<u>2,961,769</u>
金融負債		
按攤餘成本計算	<u>604,184</u>	<u>771,103</u>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受限制押金、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他長期資產、借款、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應付股息、租賃負債及其他長期負債。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個別附註內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於下文載列。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以有效的方式實行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為中國，且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然而，若干銀行結餘、定期存款項均以外幣計值，從而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管理層透過密切監察匯率的變動，以監察外幣風險及控制貨幣風險狀況。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外幣計值的主要貨幣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美元	38,807	30,601
港元	530,964	46,280
日圓	<u>—</u>	<u>5,92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 –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市場風險 – 續

貨幣風險 – 續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的敏感度。5%的敏感度代表管理層對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所作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償付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於各報告期末按5%的匯率變動調整其換算。

下文負數表明倘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5%時除稅後溢利減少，而正數則表明除稅後溢利增加。就人民幣兌相關外幣貶值5%而言，將會對除稅後溢利造成等額的相反影響。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u>(1,455)</u>	<u>(1,148)</u>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u>(21,016)</u>	<u>(1,736)</u>
倘人民幣兌日圓升值	<u>—</u>	<u>(222)</u>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固定利率的定期存款、租賃負債、借款其他長期負債及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承受與浮息銀行結餘及受限制押金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通過評估基於利率水平及前景的任何利率變動所產生的潛在影響，以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審核固定及浮動利率的借款比例，並確保其在合理範圍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 –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市場風險 – 續

利率風險 – 續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總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811	17,341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3,849	5,033
租賃負債	2,573	2,359
	16,422	7,392

敏感度分析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乃基於計息金融工具的利率風險而釐定。分析乃假設報告期末未償付的浮息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並未償付而編製。存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個基點以及貸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如存款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05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371,000元)。

如借貸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9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6,000元)。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投資非上市金融產品作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其他價格風險。管理層考慮替代工具以降低其他價格風險並透過以不同風險的投資組合控制此項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 –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致使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定期存款及受限制存款。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以覆蓋與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進行減值評估。有關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最高信貸風險及相關減值評估(倘適用)的資料概述如下：

客戶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在提供墓地服務之前或之後要求客戶以現金悉數結清款項。本集團可就火化機銷售、提供景觀和園林設計服務及向地方殯葬行政管理部門提供服務向客戶提供信用期。在接受新客戶的信用期申請之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用評分系統來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量，並釐定客戶的信用額度。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面臨對信貸集中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約17% (二零二三年：13%) 及52% (二零二三年：52%)。為了盡量降低信貸風險，在接受任何新客戶的信用期申請之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用評分系統來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量，並界定客戶的信用額度。本集團管理層已指派團隊負責監控程序，確保於出現逾期債項時採取跟進行動。就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低。

此外，本集團按個別基準或基於撥備矩陣對貿易結餘進行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評估。除信貸評級良好及已信貸減值的客戶個別進行減值評估外，餘下貿易應收款項乃參考經常性客戶的還款記錄及新客戶的現時逾期風險根據基於共同信貸風險特徵的撥備矩陣分組。年內確認減值人民幣21,984,000元(二零二三年：撥回人民幣41,000元)。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號的簡化方式，以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計量虧損撥備。就信貸評級良好與已信貸減值的客戶，本集團會個別釐訂其預期信用損失。至於其餘客戶，則會採用撥備矩陣予以集體評估，矩陣以過往信用損失經驗為依據，評估亦會參照債務人過往的違約記錄、債務人所處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年末時對當前與前瞻性資訊的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 –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 續

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董事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定量及定性資料(合理且有根據的前瞻性資料)針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逐項進行定期個別評估。年內根據信貸減值其他應收款項的個別評估確認減值金額人民幣1,601,000元(二零二三年：無)。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幾類：

內部信用評級	描述	應收貿易款項及	
		合約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較低，且沒有任何逾期金額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非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還款，但通常在到期日後悉數結清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非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呆賬	款項逾期>30天或經通過內部得出或外部資源的資料，自從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非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非信貸減值
虧損	款項逾期>90天或有證據表明該資產存在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處於嚴重的財務困境，本集團預料無法落實收回	數額撤銷	數額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 –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 續

其他應收款項 – 續

下表詳細列出了本集團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該等資產需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附註	內部信用評級	12個月或 全期信用損失	賬面值總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算 的金融資產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056,626	2,295,467
定期存款	25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96,008	367,746
受限制存款	19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96,395	89,424
其他長期資產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000	5,000
其他應收款項	23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5,416	65,019
其他應收款項	23	附註1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1,601	—
貿易應收款項	23	附註2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集體評估	35,928	35,478
貿易應收款項	23	附註2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個別評估	89,289	108,653
其他項目					
合約資產		低風險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13,559	13,473

附註1：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逾期資料評估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

二零二四年	逾期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1,601	25,416	27,017
二零二三年	逾期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	65,019	65,0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 –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 續

其他應收款項 – 續

附註2：對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式，以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計量虧損撥備。就信貸評級良好與已信貸減值的客戶，本集團會個別釐訂其預期信用損失。至於其餘客戶，則會採用撥備矩陣予以共同評估，矩陣以過往信用損失經驗(基於債務人之過往違約情況)為依據、債務人所處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期末時對當前與前瞻性資料的評估。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無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059	—	5,059
— 轉撥至信用減值	(3,723)	3,723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895	19,993	20,888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336)	(19,593)	(20,92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5	4,123	5,018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21,984	21,98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5	26,107	27,002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在管理層視為足以撥充本集團營運資金和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水平。管理層監察借款的動用，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如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 –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流動資金風險 – 續

流動資金表格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表格乃基於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根據本集團可能須還款的最早日期)編製。

下表一併載列利率及主要現金流量。倘利率為浮息，則未貼現金額為採用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適用利率所得。

	加權	按要求償還				總未貼現	
	平均利率	或少於1年	1至2年	2年至5年	超過5年	現金流量	總賬面值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78,293	—	—	—	378,293	378,293
應付股息	—	110,124	—	—	—	110,124	110,124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貸款 – 定息	2.70%	31,288	—	—	—	31,288	30,466
租賃負債	3.86%	20,514	18,291	27,801	84,130	150,736	131,296
其他長期負債	4.00%	—	12,021	18,579	69,499	100,099	85,301
		<u>540,219</u>	<u>30,312</u>	<u>46,380</u>	<u>153,629</u>	<u>770,540</u>	<u>735,480</u>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68,276	141,438	—	—	409,714	409,714
應付股息	—	36,000	—	—	—	36,000	36,00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貸款 – 定息	2.73%	30,242	—	—	—	30,242	29,438
借款 – 定息	5.50%	202,078	—	—	—	202,078	200,000
租賃負債	4.20%	24,129	13,954	16,438	2,203	56,724	52,371
其他長期負債	4.00%	—	9,538	19,225	77,085	105,848	95,951
		<u>560,725</u>	<u>164,930</u>	<u>35,663</u>	<u>79,288</u>	<u>840,606</u>	<u>823,47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 – 續

c.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了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按公平值計量之數據的可觀察程度而將公平值計量歸類入公平值等級制度之級別(一至三級)。

金融資產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方法及關鍵輸入數據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中國的現金管理產品， 本金為人民幣 589,176,000元	中國的現金管理產品， 本金為人民幣 776,501,000元	第3級	貼現現金流量關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1) 預期回報； (2) 風險調整貼現率(附註)

附註：董事認為，由於現金管理產品的到期日較短，現金管理產品的預期貼現率波動影響微不足道，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於本期間，第1級、第2級及第3級之間沒有轉移。

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25,993
於損益的收益總額：	39,667
購買	654,000
出售／結算	(443,15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76,501</u>
於損益的收益總額：	44,753
購買	192,000
出售／結算	(424,07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589,176</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 – 續

c.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 續

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 續

計入損益的本期間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總額中，人民幣675,000元收益(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01,000元虧損)與本報告期末持有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有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或虧損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損失」中。

本集團非以經常性基礎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但須披露公平值)

管理層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近。

39. 資本及其他承擔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有關收購物業及設備和 基園資產的資本開支	<u>48,209</u>	<u>22,834</u>

4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參與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處理，並投資於由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對於強積金計劃成員，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所作的供款為有關每月工資成本的5%，上限為每人3,000港元，而僱員的供款比率亦相同。強積金計劃並無可作廢的供款。

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現有僱員每月基本薪金總額的12%至20%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有關福利提供資金。就退休福利計劃而言，中國附屬公司的唯一責任是作出指定供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扣除的總成本約為人民幣34,72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3,994,000元)，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該計劃已付及/或應付的供款。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到期的供款人民幣1,931,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29,000元)尚未按計劃支付。該款項已於報告期末後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調整

下表詳述本集團的融資活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產生的負債，包括應付股息、借款、租賃負債、其他長期負債及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已經或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附屬公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長期負債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股東貸款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	64,703	37,850	32,958	135,511
融資現金流量	(487,976)	200,000	(21,492)	(1,589)	(4,381)	(315,438)
新訂立租賃	—	—	6,801	415	—	7,216
根據特許協議購入	—	—	—	45,293	—	45,293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	—	—	11,888	—	11,888
利息開支	—	2,078	2,359	2,094	861	7,392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168,943	—	—	—	—	168,943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355,033	—	—	—	—	355,03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6,000</u>	<u>202,078</u>	<u>52,371</u>	<u>95,951</u>	<u>29,438</u>	<u>415,838</u>
融資現金流量	(852,552)	(211,153)	(19,482)	(6,190)	227	(1,089,150)
新訂立租賃	—	—	95,834	—	—	95,834
根據特許協議購入	—	—	—	7,303	—	7,303
重新分類至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6,347)	—	(6,347)
終止租賃	—	—	—	(9,389)	—	(9,389)
利息開支	—	9,075	2,573	3,973	801	16,422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206,323	—	—	—	—	206,323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720,353	—	—	—	—	720,35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0,124</u>	<u>—</u>	<u>131,296</u>	<u>85,301</u>	<u>30,466</u>	<u>357,187</u>

42. 關聯方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同時為主要管理層)的薪酬於附註9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持有的直接及間接權益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 地點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直接持有：						
福壽園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	2股股份價值2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重慶福壽園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	人民幣221,9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上海福壽園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基地服務
河南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七月七日	人民幣30,120,000元	100	100	提供基地服務
重慶福壽園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合肥大蜀山文化陵園有限公司* (「合肥大蜀山」)	中國	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60	60	提供基地服務
合肥人本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1,200,000元	60	60	提供殯儀服務
合肥花之間花卉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	人民幣500,000元	60	60	提供花卉及相關設計 服務
上海福壽園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重慶福壽元生命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七年九月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重慶福壽園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上海福壽園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人民幣5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錦州市帽山安陵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二零零四年一月七日	人民幣8,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基地服務
福柳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重慶福壽園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南昌福壽園人文紀念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	人民幣3,40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南昌福壽園人文紀念有限責任公司* (「南昌洪福」)	中國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七日	人民幣140,000,000元	50.89	50.89	提供基地服務
重慶福元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日	1,0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廈門市懷祥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5,000,000元	90	90	提供殯儀服務
福壽園環保機械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火化設備
山東福壽園發展有限公司* (「山東福壽園發展」)	中國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50	50	提供基地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 –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 地點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寧波永逸殯葬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一月九日	人民幣1,000,000元	60	60	提供殯儀服務
上海南院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海港福壽園」) [^] (附註(a))	中國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40	40	提供墓地服務
上海福壽園環保設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火化設備銷售及 售後服務
上海森福蔬果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	人民幣1,600,000元	100	100	銷售農產品
上海福壽園景觀設計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一月九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95	提供設計服務
武漢長樂福壽殯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	人民幣1,000,000元	51	51	並無營運
重慶白塔園殯葬開發有限公司 [^]	中國	一九九七年九月八日	人民幣13,405,7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及 殯儀服務
重慶福鼎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	中國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三日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北京福壽園投資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60	60	投資控股
南昌福壽園殯儀有限責任公司 [^]	中國	一九九九年六月八日	人民幣32,730,000元	50.89	50.89	提供墓地服務及 殯儀服務
遼寧靛陵山藝術園林公墓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	人民幣118,6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婺源縣萬壽山陵園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五月七日	人民幣3,5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安陽福壽園民生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54,500,000元	80	80	提供墓地服務
常州棲鳳山國際人文陵園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55,000,000元	80	80	提供墓地服務
福壽園(上海)投資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泰安福壽園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六年三月九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重慶福壽園西苑實業有限公司 [^] (「重慶西苑」)	中國	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	人民幣80,000,000元	51	51	提供墓地服務及 殯儀服務
婺源縣福壽園殯儀有限責任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人民幣1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棗莊市福壽園殯葬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1,5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宣城市馬山殯儀館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日	人民幣7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合肥人本殯葬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五日	人民幣1,2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洛陽仙鶴紀念陵園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48,000,000元	80	80	提供墓地服務
鹽城大豐福壽園殯葬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 —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 地點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高郵福壽園殯葬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淮北福壽園紀念陵有限責任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北京天泉佳境陵園建築設計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6,150,000元	100	100	提供設計服務
上海天泉佳境建築設計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設計服務
廣西華祖園投資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五月八日	人民幣25,000,000元	60	60	提供墓地服務
常州福壽園禮儀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一月七日	人民幣500,000元	81	76	提供殯儀服務
欽州華祖園投資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60	60	提供墓地服務
泰安福壽園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40,000,000元	65	65	提供墓地服務
寧德市懷祥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人民幣3,000,000元	77	77	提供殯儀服務
淮北福壽園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廬江福壽園殯葬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朝陽縣龍山福園公墓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內蒙古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正安縣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40,000,000元	80	80	提供墓地服務及 殯儀服務
宣城馬山風景陵園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人民幣4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杭州蕭山殯儀服務中心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	人民幣8,000,000元	55	55	提供殯儀服務
福壽家(上海)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寧波奉化福壽園殯葬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元	60	60	提供殯儀服務
常州金壇福壽園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1,000,000元	80	80	提供殯儀服務
鉛山縣福壽園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25,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贛州蓉龍人文紀念園管理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80	80	提供墓地服務
湖北天聖公墓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20,000,000元	80	80	提供墓地服務
山東安尊生命文化服務有限公司 [^] (「山東安尊」)(附註(b))	中國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60,000,000元	49	49	提供墓地服務
阜陽福壽園殯葬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5,5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臨泉駕鶴園殯儀館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 –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 地點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舒城福壽園殯葬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棗莊市福壽園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哈爾濱明西園公墓有限責任公司 [^]	中國	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金沙福壽園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	人民幣74,000,000元	80	80	提供殯儀服務
上海福壽雲生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甘肅海林嶺港實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	人民幣70,000,000元	95	95	提供墓地服務
長豐福壽園殯葬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人民幣300,000元	—	100	提供殯儀服務
瑞昌市福壽園殯葬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儀服務
上海福壽元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葬服務
巢湖福壽園殯葬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5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葬服務
大連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80	80	提供墓地服務
福壽園(湛江)人文紀念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合肥福壽元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葬服務
廣西福壽園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大連福壽園投資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	美元3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雲南福壽園殯葬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葬服務
菏澤福祿源公墓管理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90	90	提供墓地服務
鄭州安樂堂禮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葬服務
安徽龍門文化陵園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	人民幣2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涿鹿隆輝天富元寶山開發管理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70	51	提供墓地服務
(附註(c))						
深圳福壽元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延安洪福公墓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墓地服務
天津福壽園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	人民幣1,000,000元	70	70	提供墓地服務
沈陽福佑殯葬禮儀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	中國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	人民幣2,800,000元	91	91	提供殯葬服務
上海青浦禮濟進修學院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三年四月十日	人民幣500,000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 —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 地點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上海牧雲記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4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葬服務
杭州福壽元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葬服務
北京福壽元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葬服務
大連福壽元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葬服務
福壽園(香港)殯儀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100股股份價值100港元	100	100	提供殯葬服務
靈境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	30,000,000港元	60	—	投資控股
靈境創科技術有限公司*(附註(d))	香港	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	30,000,001港元	42	—	提供研發

* 該實體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立。

^ 該等實體在中國成立為內資有限公司。

+ 該等實體在中國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 該實體在中國以有限合夥企業形式成立。

附註：

- (a) 海港福壽園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前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本集團獲無條件轉讓不可撤回權利可單方面指示海港福壽園的相關活動。因此，海港福壽園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起已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入賬。
- (b) 本集團獲無條件轉讓不可撤回權利可單方面指示山東安尊的相關活動。因此，山東安尊已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入賬。
- (c)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上海福壽園向附屬公司涿鹿元寶山注資人民幣16,470,000元。本集團持股比例由51%增加至70%。同時，上海福壽園與涿鹿元寶山的非控股股東訂立協議，以出售其於涿鹿元寶山70%的股權，條件為非控股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支付已協定的收購代價。因此，涿鹿元寶山的資產與負債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持作銷售。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涿鹿元寶山的非控股股東未能支付收購代價，協議其後註銷。於資產負債表日期，上海福壽園再無意出售涿鹿元寶山，因此涿鹿元寶山的資產與負債不再分類為持作銷售。
- (d)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靈境控股有限公司(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成立靈境創科技術有限公司，持有其70%股權。本集團獲無條件轉讓不可撤回權利可單方面指示靈境創科技術有限公司的相關活動。因此，靈境創科技術有限公司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入賬。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經營地點	非控股權益		配至非控股 權益的溢利		累計非控股權益	
		所持擁有權權益及 投票權的百分比		權益的溢利		權益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合肥大蜀山	中國	40	40	18,377	11,451	16,142	100,384
南昌洪福	中國	49.11	49.11	253	8,084	106,289	119,151
海港福壽園	中國	60	60	81,645	119,389	137,900	100,655
重慶西苑	中國	49	49	112	3,132	42,790	45,618
山東福壽園發展	中國	50	50	4,878	17,795	78,119	85,241
常州棲鳳山陵園	中國	20	20	8,029	9,955	37,539	38,514
擁有非控股權益但 個別不屬重大的 附屬公司				10,900	14,870	175,895	164,246
總計				<u>124,194</u>	<u>184,676</u>	<u>594,674</u>	<u>653,809</u>

有關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如下。下文所載財務資料概要乃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合肥大蜀山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90,338	297,511
非流動資產	6,285	7,611
流動負債	117,282	14,029
非流動負債	38,985	40,1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214	150,577
非控股權益	16,142	100,384
收益	78,872	59,061
開支	(32,928)	(30,43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27,567	17,177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8,377	11,45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45,944	28,628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02,619	—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45,990	21,588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32,891)	(17,678)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53,929)	—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40,830)	3,9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南昌洪福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10,732	132,896
非流動資產	169,508	171,640
流動負債	38,402	37,609
非流動負債	25,408	24,3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0,141	123,469
非控股權益	106,289	119,151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1,763	53,048
開支	(41,247)	(36,58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263	8,378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253	8,08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516	16,462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3,116	—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32,258	26,638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662)	(1,305)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26,707)	—
現金流入淨額	4,889	25,3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海港福壽園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31,708	198,275
非流動資產	84,105	78,107
流動負債	43,370	80,584
非流動負債	42,609	28,0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1,934	67,104
非控股權益	137,900	100,655
收益	230,430	322,628
開支	(94,355)	(123,6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54,430	79,593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81,645	119,38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36,075	198,982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44,400	129,000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142,730	201,877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47)	(396)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10,000)	(179,000)
現金流入淨額	32,683	22,4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重慶西苑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2,059	18,030
非流動資產	125,226	122,893
流動負債	44,457	42,461
非流動負債	5,502	5,3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4,536</u>	<u>47,479</u>
非控股權益	<u>42,790</u>	<u>45,618</u>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u>19,526</u>	<u>32,388</u>
開支	<u>(19,297)</u>	<u>(25,99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17	3,260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12	3,13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229	6,392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2,940	—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3,390	13,631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3,241)	(1,226)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u>(5,833)</u>	<u>(9,848)</u>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u>(5,684)</u>	<u>2,55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山東福壽園發展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98,740	106,990
非流動資產	121,585	124,165
流動負債	31,093	39,471
非流動負債	32,994	21,2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8,119	85,241
非控股權益	78,119	85,241
收益	50,428	88,505
開支	(40,672)	(52,9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4,878	17,795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4,878	17,79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9,756	35,590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2,000	—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9,312	32,899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3	(1,572)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24,000)	(40,000)
現金流出淨額	(14,645)	(8,6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常州棲鳳山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80,609	179,152
非流動資產	75,238	81,453
流動負債	26,121	28,638
非流動負債	42,026	39,3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0,161	154,057
非控股權益	37,539	38,514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9,609	97,578
開支	(39,462)	(47,8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32,118	39,818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8,029	9,95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40,147	49,773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9,004	8,260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39,480	61,92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7,113)	159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45,018)	(41,301)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2,651)	20,7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u>1</u>	<u>1</u>
	<u>1</u>	<u>1</u>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2,809	637,485
銀行結餘及現金	<u>55,625</u>	<u>23,571</u>
	<u>258,434</u>	<u>661,05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9	2,381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8,219	71,674
借款	<u>—</u>	<u>200,000</u>
	<u>8,498</u>	<u>274,055</u>
流動資產淨值	<u>249,936</u>	<u>387,00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49,937</u>	<u>387,00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2,148	142,148
儲備(附註)	<u>107,789</u>	<u>244,854</u>
權益總額	<u>249,937</u>	<u>387,00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 續

附註：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54,829)	1,026,187	79,667	(250,727)	600,29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7,879)	(7,879)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355,033)	—	—	(355,033)
受託人在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下 購買的股份及收取的股息	7,468	—	—	—	7,46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47,361)</u>	<u>671,154</u>	<u>79,667</u>	<u>(258,606)</u>	<u>244,854</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583,288	583,288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671,154)	—	(64,677)	(735,831)
受託人在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下 購買的股份及收取的股息	15,478	—	—	—	15,47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1,883)</u>	<u>—</u>	<u>79,667</u>	<u>260,005</u>	<u>107,789</u>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892,537	2,325,848	2,171,626	2,628,029	2,077,484
經營開支					
員工成本	(385,805)	(469,616)	(463,624)	(506,360)	(486,720)
工程成本	(76,495)	(167,358)	(123,266)	(123,086)	(114,067)
材料和物資消耗	(149,109)	(177,538)	(162,065)	(188,935)	(149,929)
外包服務成本	(52,906)	(53,122)	(55,417)	(62,160)	(51,111)
營銷及銷售渠道成本	(36,072)	(43,986)	(43,155)	(48,899)	(41,597)
折舊及攤銷	(136,713)	(146,734)	(155,953)	(166,609)	(173,179)
其他一般營運開支	(133,406)	(197,643)	(153,616)	(171,530)	(244,376)
存貨變動	5,872	28,448	17,035	11,708	21,160
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					
模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3,821)	(1,238)	41	(23,585)
就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基地資產 及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	—	—	—	(104,193)
經營溢利	927,903	1,094,478	1,030,327	1,372,199	709,88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1,707	103,580	74,293	85,183	119,842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4	(11,577)	(7,407)	(18,436)	(2,73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	(65)
融資成本	(9,525)	(7,246)	(5,008)	(7,392)	(16,422)
除稅前溢利	980,089	1,179,235	1,092,205	1,431,554	810,509
所得稅開支	(222,784)	(289,591)	(281,476)	(455,638)	(313,181)
年內溢利	<u>757,305</u>	<u>889,644</u>	<u>810,729</u>	<u>975,916</u>	<u>497,328</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	—	—	—	—	37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757,305	889,644	810,729	975,916	497,704
下列各項應佔年內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20,064	720,033	658,596	791,240	373,292
非控股權益	137,241	169,611	152,133	184,676	124,412
	<u>757,305</u>	<u>889,644</u>	<u>810,729</u>	<u>975,916</u>	<u>497,704</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 基本	<u>27.4</u>	<u>31.6</u>	<u>29.0</u>	<u>34.8</u>	<u>16.4</u>
— 攤薄	<u>27.3</u>	<u>31.6</u>	<u>29.0</u>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務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6,678,175	7,405,450	7,815,891	8,667,787	8,181,197
總負債	<u>(1,536,089)</u>	<u>(1,733,130)</u>	<u>(1,701,887)</u>	<u>(2,093,923)</u>	<u>(2,025,369)</u>
	<u>5,142,086</u>	<u>5,672,320</u>	<u>6,114,004</u>	<u>6,573,864</u>	<u>6,155,82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567,881	5,043,440	5,475,758	5,920,055	5,561,154
非控股權益	<u>574,205</u>	<u>628,880</u>	<u>638,246</u>	<u>653,809</u>	<u>594,674</u>
	<u>5,142,086</u>	<u>5,672,320</u>	<u>6,114,004</u>	<u>6,573,864</u>	<u>6,155,828</u>



釋義及技術詞彙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利福昇」	指	利福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東之一，並為中福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安徽龍門」	指	一座位於安徽省宿州的墓園，由安徽龍門文化陵園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年報」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之本年報
「安陽天壽園」	指	一座位於河南省安陽的墓園，由安陽福壽園民生服務有限公司營運，前稱安陽縣五龍民生服務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採納的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平均銷售單價」	指	平均單位售價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配套服務」	指	配套服務包括提供景觀美化及墓園設計服務，以及火化機的生產及銷售以及相關維修服務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長春華夏陵園」	指	吉林省長春市的一處陵園，由長春華夏陵園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經營
「常州棲鳳山陵園」	指	江蘇省常州市的一處陵園，由常州棲鳳山國際人文陵園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釋義及技術詞彙

「朝陽龍山陵園」	指	遼寧省朝陽縣的一處墓園，由朝陽縣龍山福園公墓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經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重慶安樂殯儀服務」	指	重慶安樂殯儀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重慶安樂服務」	指	重慶福壽元生命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前稱重慶安樂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重慶白塔園」	指	一座位於重慶市永川的墓園，由重慶白塔園殯葬開發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重慶福壽園集團」	指	重慶福壽園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重慶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福壽園」	指	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合規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合規委員會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FSG Holding」	指	FSG Holding Corporation ，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股東之一



釋義及技術詞彙

「福壽園香港」	指	福壽園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持有附屬公司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提呈發售其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以及向美國境外專業及機構投資者配售
「Grand Fire」	指	Grand Fire Limited ，一家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非執行董事陸鶴生先生全資擁有
「本集團」、「我們」或「福壽園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西華祖園」	指	一座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防城港市的墓園，由廣西華祖園投資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觀陵山藝術陵園」	指	一座位於遼寧省鐵嶺市的墓園，由遼寧觀陵山藝術園林公墓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貴州天圓山」	指	正安縣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前稱貴州天圓山殯儀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海港福壽園」	指	一座位於上海浦東新區的墓園，由上海南院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哈爾濱明西園」	指	一座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的墓園，由哈爾濱明西園公墓有限責任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合肥大蜀山」或「合肥大蜀山公司」	指	合肥大蜀山文化陵園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二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由重慶福壽園集團、合肥蜀山烈士陵園管理處及上海福壽園分別擁有40%、40%及20%，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及技術詞彙

「和林格爾縣安佑陵園」	指	一家位於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公墓，由內蒙古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營運，前稱和林格爾縣安佑生態紀念陵園有限責任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河南福壽園」	指	一座位於河南省新鄭市龍湖鎮的墓園，由河南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荷澤福祿源」	指	一座位於山東省荷澤市的墓園，由荷澤福祿源公墓管理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港幣」及「港仙」	分別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鴻福」	指	上海鴻福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NGO 1及本公司股東NGO 2分別擁有50%及50%，為本公司股東之一
「湖北天聖墓園」	指	一座位於湖北省武漢市的墓園，由湖北天聖公墓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起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金沙福澤」	指	金沙福壽園實業有限責任公司，前稱金沙縣福澤殯葬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錦州市帽山安陵」	指	一座位於遼寧省錦州市的墓園，由錦州市帽山安陵有限責任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一年度」	指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釋義及技術詞彙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股份首次於聯交所買賣之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洛陽仙鶴陵園」	指	一座位於河南省洛陽市的墓園，由洛陽仙鶴紀念陵園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起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梅嶺世紀園」	指	由南昌洪福收購及運營的一座位於江西省南昌市的墓園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南昌洪福」	指	南昌洪福人文紀念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NGO 1」	指	上海中民老齡事業開發服務中心，一個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由上海市民政局管理以促進社會福利為宗旨的民辦非企業單位，重點為發展設施，為我們的間接股東之一
「NGO 2」	指	上海中民老齡事業諮詢服務中心，一個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由上海市青浦區民政局管理以促進社會福利為宗旨的民辦非企業單位，重點為諮詢服務，為我們的間接股東之一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
「Peaceful Field」	指	Peaceful Field Limited ，一家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執行董事王計生先生全資擁有
「Perfect Score」	指	Perfect Score Group Limited ，一家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東之一，並為利福昇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及技術詞彙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採納的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生效
「限制性股份」	指	本公司可能向任何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選出的合資格者提供的任何股份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山東福壽園」	指	山東福壽園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海福壽園」	指	一座位於上海青浦區的墓園，由上海福壽園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營運，前稱上海福壽園實業發展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海眾福」	指	上海眾福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中福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及技術詞彙

「天泉佳境」	指	北京天泉佳境陵園建築設計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八月起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包括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Wish and Catch」	指	Wish and Catch Limited ，一家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我們的主席兼其中一名執行董事白曉江先生全資擁有
「婺源萬壽山陵園」	指	一座位於江西省婺源的墓園，由婺源縣萬壽山陵園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西苑福壽園」	指	重慶福壽園西苑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延安洪福」	指	一座位於陝西省延安的墓園，由延安洪福公墓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年」或「本年度」	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棗莊山亭興泰」	指	棗莊市福壽園殯葬服務有限公司，前稱棗莊市山亭興泰殯儀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起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鄭州安樂堂」	指	鄭州安樂堂禮儀服務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福」	指	中國中福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八五年七月十五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股東鴻福直接全資擁有，為本公司股東之一



釋義及技術詞彙

「涿鹿元寶山」	指	一座位於河北省張家口市的墓園，由涿鹿隆暉天富元寶山開發管理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